

公司代码：603087

公司简称：甘李药业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CEO 致辞

——以创新之刃，辟发展之路

尊敬的各位投资者和朋友们：

2024 年上半年，随着《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印发，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国家医药事业发展的顶层设计基本完成，医药产业迎来新一轮快速发展的外部环境和条件已悄然成型。与此同时，持续向好的全球贸易有力拉动了我国外贸的稳定增长。结合行业和国际变化，如何把握发展机遇，在研发和海内外商业化方面持续发力促进高质量发展，成为医药企业目前面临的重要课题。

正所谓“千里始足下，高山起微尘”，甘李药业始终跟随国家政策步伐，积极探索发展之路。上半年，公司全体员工不懈努力，锐意进取，各项业务取得长足进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1,489.28 万元，同比增长 6.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90.41 万元，同比增长 122.80%，成功实现了业绩“翻倍”。凭借胰岛素首轮集采执行后的价格优势和万家新准入医院的机遇，公司销量大幅提升。今年上半年在备受关注的胰岛素专项接续采购中，我们的初心不变，与国家政策保持一致，致力于持续为患者提供优质普惠的产品。公司此次保持中选类别不变，市场需求的主流产品均有 A 类中选。公司本次胰岛素集采共计获得集采协议量 4,686 万支，较上次集采协议量增长 1,152 万支，增长率 32.6%。其中，公司三代胰岛素类似物协议量为 4,355 万支，占本次集采三代整体协议量的 30%。基于胰岛素集采接续政策规则的新变化，公司从长期高质量发展的战略考量，为了能更好地向患者提供高品质的药品和优良的配套服务，并持续加大研发的投入力度，不断提升中国糖尿病诊疗水平，综合考虑进行报价。本次胰岛素接续采购周期长达三年半，我们相信在公司稳中求增的基本面之上，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进一步夯实甘李在行业中的领军地位。

今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达 27,675.5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21.05%。我们秉持着“科学 极致”的企业文化核心，希望能够在专业领域不断突破，寻求更优的糖尿病治疗方案。近期公司自主研发的 1 类新药 GLP-1 受体激动剂双周制剂 GZR18 取得积极的临床进展，在肥胖成人人群中疗效显著且安全性良好，其 IIb 期临床试验中每两周给药一次可减重 17.29%（治疗 30 周）。相较于同类药品相似给药周期的 III 期临床试验结果，GZR18 减重效果超过了司美格鲁肽和替尔泊肽，有望成为同类最优的药物。此外，在临床前研究中，同等剂量下的 GZR4 的降糖效果要优于同类药物诺和期[®]，有望成为更优的第四代胰岛素周制剂。公司自研的双胰岛素复方制剂 GZR101 在糖尿病动物模型中显示出优于德谷门冬双胰岛素的降糖效果和安全性。目前 GZR4 与 GZR101 均处于 II 期临床阶段。公司将凭借最新的临床成果，进一步推动糖尿病创新治疗药物的研发。

当前，全球医药市场逐步回暖，中国医药行业迎来了高水平对外开放的新机遇。公司凭借对市场脉动的敏锐洞察和迅速响应，积极拓展国际市场，上半年高质量完成了对胰岛素高需求国家的产品供应，促进国际市场收入持续增长。同时，我们助力合作伙伴成为巴西首个有胰岛素生产能力的本土企业，并有幸与巴西总统共同庆祝合作伙伴的胰岛素工厂的落成，进一步为当地患者和医疗支付体系带来积极的社会和经济效益。这不仅是甘李国际化战略成功的标志，更是我们对全球健康事业贡献的一份承诺和责任。

除此之外，公司收到欧洲药品管理局 EMA 的正式通知，我们生产设施符合欧盟 GMP 法规的要求，已具备甘精胰岛素注射液、赖脯胰岛素注射液、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及预填充注射笔的商业化生产条件，这也是国产胰岛素类似物注射液首次通过 EMA 的 GMP 检查，标志着我们在国际化道路上迈出了坚实有力的一步。

在学术交流与合作方面，我们邀请了 200 多位国际专家莅临甘李参与深度学术交流，同时也组织专家团队走出国门，参与哈萨克斯坦等国家的学术会议，以期为全球糖尿病领域的研究与治疗贡献中国智慧和力量。

面对全球糖尿病发病率的上升和对胰岛素的迫切需求，甘李深感责任重大。我们通过与各国使馆、卫生部的积极沟通，了解并响应当地需求，不断优化国际合作策略，以确保我们的产品和

服务能够更好地满足全球市场的需求。相信甘李的每一份努力，都是向着构建一个更加健康、更加和谐的世界迈进。

过往的成绩离不开每一位甘李员工的努力拼搏，有付出才有回报，我们深知人才对于企业的重要意义。为此，我们不断加大对人才的投入和激励力度，针对支持公司长期战略发展的核心员工再次发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共计 87 位核心技术骨干，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 704 万股，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 1.1849%。我们相信人才是公司发展的动力源，财富的创造者亦是财富的拥有者。在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激发核心人才的创造力，实现公司与员工之间的深度融合与共赢发展。

多年来，公司的发展得到了各位股东的信任与支持，对此我们心怀感恩并始终将股东的权益放在首位。公司在上半年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0 亿元，合计分红金额占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5.36%。未来，我们将努力提升业绩，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行而不辍，履践致远。我们将始终秉承初心，以研发创新为源动力，不断深化公司战略的全面实施，为全球范围内更多患者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促进健康水平的提升。我们坚信在甘李药业全体同仁的共同努力之下，一定能够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

甘李药业 CEO

都凯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甘忠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丽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甘李、甘李药业	指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甘李山东	指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明华创新	指	明华创新技术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旭特宏达	指	北京旭特宏达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铸成顺康	指	南京铸成顺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马鞍山铸成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Hillhouse	指	HillHouse G&L Holdings(HK) Limited，公司股东
STRONG LINK	指	STRONG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公司股东
Wintersweet	指	Vast Wintersweet Limited，公司股东
山德士	指	山德士公司(Sandoz AG)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医保局	指	国家医疗保障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带量采购、首轮集采、上次集采	指	2021 年 11 月，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发布《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胰岛素专项）（GY-YD2021-3）》，开展第六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胰岛素专项）工作。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 2022 年 1 月通知要求“本次胰岛素专项集采中选结果于 2022 年 5 月开始实施，具体执行日期以各地发布通知为准。”本次集采周期为 2 年，自各地中选结果实际执行日起计算
胰岛素专项接续、胰岛素接续采购、本次集采	指	2024 年 3 月，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发布《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GY-YD2024-1）》，宣布开展胰岛素专项国采接续采购，此轮集采的采购周期到 2027 年 12 月 31 日，这也是首次由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启动接续的国采
基础（长效）胰岛素产品、餐时（速效）和预混胰岛素产品	指	本公司基础（长效）胰岛素产品包括长秀霖®及长秀霖®预填充，本公司餐时（速效）和预混胰岛素产品包括速秀霖®、速秀霖®25、速秀霖®预填充、锐秀霖®、锐秀霖®30 和普秀霖®30
ADA	指	美国糖尿病协会（American Diabetes Association）
ANVISA	指	巴西卫生监管机构（Agência Nacional de Vigilância Sanitária）
EMA	指	欧洲药品管理局（The European Medicines Agency）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of drugs）
MAH	指	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Marketing Authorization Holder）
NMPA	指	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ational Medical Products Administration）
DPP-4i	指	二肽基肽酶-4 抑制剂
SGLT-2i	指	钠-葡萄糖协同转运蛋白-2 抑制剂
GZR101 注射液	指	公司在研的 1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是一种新型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由公司在研的长效基础胰岛素 GZR33 与速效门冬胰岛素混合制成，拟用于治疗糖尿病
GZR33 注射液	指	公司在研的长效基础胰岛素类似物
GZR18 注射液	指	公司在研的 1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是一种预期每周注射一次的长效

		GLP-1RA（胰高糖素样肽-1 受体激动剂）药物，已获批临床的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和肥胖/超重
GZR4 注射液	指	公司在研的 1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预期每周皮下注射给药一次的超长效胰岛素周制剂，拟用于治疗糖尿病
GLR1023 注射液	指	公司在研的生物类似药，是一种全人源重组单克隆 IgG1 κ 抗体，其 Fab 段的抗原结合位点可与人白细胞介素 IL-17A 特异性结合，抑制它与 IL-17A 受体相互作用，用于治疗符合系统治疗或光疗指征的成年中度至重度斑块状银屑病
GZR18 片	指	公司在研的 1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是一种采用新型口服促吸收技术的口服多肽片剂，主要活性成分为 GZR18，拟用于治疗 2 型糖尿病
Icodec	指	基础胰岛素周制剂依柯胰岛素（诺和期 [®] ，Awiqli [®] ）。是一种新型的每周注射一次的基础胰岛素类似物，被设计为一周一次皮下注射即可满足一整周的基础胰岛素需求，被批准用于成人糖尿病患者
Me Better 新药	指	与原研药相比在药物作用机理、有效性、安全性等方面更有优势的创新药
Me Too 新药	指	与原研药相比在药物作用机理、有效性、安全性等方面高度类似的创新药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甘李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Gan & Lee Pharmaceuticals.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an & Le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甘忠如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邹蓉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
电话	010-80593699
传真	010-80593678
电子信箱	IR@ganlee.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北三街8号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109
公司网址	https://www.ganlee.com.cn
电子信箱	IR@ganlee.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甘李药业证券投资部、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甘李药业	603087	无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314,892,845.25	1,229,765,113.65	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904,095.07	134,155,242.69	12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906,774.24	102,221,137.11	2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35,604.55	-58,165,721.17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77,088,892.82	10,742,506,022.92	2.18
总资产	11,952,557,407.70	11,715,023,471.80	2.0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24	1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24	11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8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	1.39	增加1.35个 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	1.06	增加0.10个 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为13.1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92%,具体原因如下:

国内收入为11.8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5亿元。其中,国内制剂销售收入为11.4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36%。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国家组织的全国药品集中采购(胰岛素专项接续)的投标工作。本次集采公司产品中选价格合理回归。公司为了平稳推进本次胰岛素专项接续工作,顺利转换集采产品的价格,经与商业公司友好协商,商业公司同意采用价格补差的形式协助公司进行本次集采前库存产品价格的调整。报告期内,本次集采补差增加营业收入金额为4,393.13万元。由于部分省市本次集采计划执行时间晚于7月1日,相关集采补差金额待定并将在下半年进行确认。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2.99亿元和1.27亿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所致。2024年上半年,公司出售期初所持的证券投资6.44亿元(最初投资成本),相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处置取得的投资收益金额合计为1.41亿元,主要系公司根据重点研发项目进展提前进行资金储备,以确保后续三期临床所需的资金充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仍在持证券投资的账面价值为2.61亿元。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1.24亿元,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4.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0.51元/股、0.51元/股,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翻倍增长,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0.21元/股,较上年同期增长16.67%,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七、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3,341.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43,103.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5,530,338.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3,512.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93,206.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436,182.19	
合计	171,997,320.8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递延收益的摊销	4,601,817.44	本公司将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的摊销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业务

本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胰岛素类似物原料药及注射剂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具备完整胰岛素研发管线。本公司作为国内领先掌握产业化生产胰岛素类似物技术的高科技生物制药企业，成功自主研发了多款中国首个三代胰岛素类似物，使我国成为世界上少数能进行胰岛素类似物产业化生产的国家之一。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甘精胰岛素注射液（长秀霖®）、赖脯胰岛素注射液（速秀霖®）、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速秀霖®25）、门冬胰岛素注射液（锐秀霖®）、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锐秀霖®30）多款胰岛素类似物产品和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30R）（普秀霖®30），产品覆盖长效、速效、预混三个胰岛素功能细分市场。同时，公司产品覆盖相关医疗器械领域，包括可重复使用的笔式胰岛素注射器、不可重复使用的笔式注射器、一次性使用注射笔用针头及一次性胰岛素笔用针头等，方便患者配套使用。

在未来，公司期望在糖尿病诊断和治疗领域实现产品线的全面覆盖。同时，公司还将积极投入到化学药、真核及原核蛋白质工程、肿瘤和心血管及代谢病等研究领域，力争为患者提供更多优质的药物治疗方案。

（二）公司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采购部按照公司采购制度要求，统一负责对外采购工作，组织制定公司的年度采购计划，根据月度需求指导完成采购任务；并对供应商进行准入、评估和维护管理，深挖优质供应商，不断优化供应商体系；同时，为保证生产安全和原辅料的稳定供应，由质量管理部对原辅料供应商进行审核及资质管理，并在原辅料入库时，由质量管理部门进行严格的质量入库检验。对于工程、设备类货物，根据公司采购管理制度及国家规定，采用议价或招标采购方式，确定最终供应商。

2. 生产模式

公司的商业生产计划、工艺管理、生产调度及组织由生产管理部统一管理。生产管理部根据供应链管理部制定的产销计划，结合原辅料采购及产品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车间的滚动生产计划，采用按订单生产（Make-to-Order）和按库存生产（Make-to-Stock）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满足多方客户的需求，同时对产品的整个生产过程进行严格的管理。在生产过程中，质量管理部对生产全过程进行质量监督，对原辅料、中间产品、待包装产品和产成品的质量进行全程检测和监控。

3. 销售模式

（1）国内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商业公司和专业化学术推广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国内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经销模式，即通过医药商业公司向医院进行药品的销售配送，商业公司并不承担市场开发及推广职能，仅根据其配送区域内医院或药店的用药需求，向公司下发需求订单。公司根据年度《经销协议》及具体订单向合作医药商业公司销售药品，由各区域商业公司完成向医院及零售终端的药品销售及物流配送。

根据胰岛素类似物技术壁垒高的特点，国内市场主要由营销系统通过自主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对公司及产品进行推广和宣传，其中推广信息包括：产品相关信息（药品适应症、使用方法、安全性以及相关的学术理论和最新临床研究成果）、公司品牌信息等。

（2）海外销售模式

根据海外各国政策和市场特点，公司国际销售产品包括胰岛素原料药、胰岛素制剂、笔组件和其他医疗器械。销售模式分为胰岛素制剂授权分销、与进口国当地企业进行原料药制剂灌装合作。在授权分销模式下，公司的制剂产品由公司授权的国际分销商向海外市场进行销售；在灌装合作销售模式下，公司多采取与当地具有较强灌装能力、完整组装线及生物药品生产资质的企业进行合作，由公司出口原料药和笔组件，进口国合作伙伴在当地进行制剂灌装生产、预填充注射笔组装和销售。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政策变动

（1）国家集中带量采购

2024 年 2 月，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发布《关于报送胰岛素集中带量采购协议期满接续采购品种范围相关采购数据通知》。本次接续采购报送数据的品种范围依然是 6 个采购组，同首轮集采（第六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相同。本次数据填报采用线上直报方式进行，各级医疗机构报量需与 2023 年历史采购量进行比对，原则上每家医疗机构报量总数不低于上一年度采购量的 80%，对首轮集采中选的 A 类人胰岛素产品，报量不得少于上一年度该产品采购量的 40%；对首轮集采中选的 A 类胰岛素类似物产品，报量不得少于上一年度该产品采购量的 60%。医疗机构报量低于其历史采购量 80% 时，要求医疗机构作出说明，对于有历史采购量而不参与报量的医疗机构需要重点关注。在接续采购政策中，国家对首轮集采 A 类中选产品，在报量上予以适当倾斜，以及在接续采购意见稿中，明确提出对中选价较低的预充产品在首轮集采加价的基础上再适当加价等利好集采低价中选企业的采购规则。

本次集采首年采购需求量中，三代胰岛素采购需求量 1.68 亿支，占整体需求量的 70%，较上次集采的首年采购需求量增长 36%。二代胰岛素本次首年采购需求量占比 30%，较上次占比减少 12%。可见，在首次胰岛素专项集采政策落地执行后，三代胰岛素市场份额得到快速提升，胰岛素代际升级加速，国产企业也在抓紧机遇抢占更多市场份额。

公司作为国产胰岛素的领军企业，特别是作为三代胰岛素的领跑者，积极响应国家政策。2024 年 4 月 28 日，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公布了全国药品集中采购（胰岛素专项接续）的中选结果。在本次胰岛素专项接续采购中，公司保持中选类别不变，市场需求的主流产品均有 A 类中选。各产品中选类别符合国家政策导向与广大糖尿病患者的用药需求。本次胰岛素接续采购的中选结果从 2024 年 5 月起陆续在各省实施并执行。（中选结果见下表）

表 1：甘李药业胰岛素专项接续采购中选结果表

药品名称	中选价格（元）	产品分类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65.30	A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	25.90	A
门冬胰岛素30注射液	25.90	A
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30R)	25.90	A
赖脯胰岛素注射液	35.55	B
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	35.55	B

截至 2024 年 6 月，国家层面已经组织了九批药品、四批高值耗材的带量采购，国家药品耗材集采已经逐渐进入常态化，在“招采合一、量价挂钩”的方针下，集采规则逐步完善，尤其是在符合临床实际需求、保障供应、深化招采信用评价机制等方面，增加更加严格的规则约束。公司始终跟随国家政策的步伐，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保障胰岛素接续采购中选结果的高效落地执行，为更多患者提供更加全面、专业、细致的服务，不断提升患者生活质量。同时，公司从长期高质量发展的战略考虑，将维持研发投入力度，不断提升中国糖尿病诊疗水平，为患者提供更多优质、高效的药品选择。

（2）四同药品价格治理

2024 年 1 月，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促进同通用名同厂牌药品省际间价格公平诚信、透明均衡的通知》，指导医药采购机构聚焦“四同药品”，对照全国现有挂网监测价，进行全面梳理排查，到 2024 年 3 月底前，基本消除“四同药品”省际间的不公平高价、歧视性高价，推动医药企业价格行为更加公平诚信，促进省际间价格更加透明均衡，维护患者群众合法权益。

国家医保局要求：常规挂网药品价格回归至挂网监测价或以下。指导医药采购机构督促医药企业公平对待各地区患者，原则上以挂网监测价为参照，主动调整针对本地区的偏高价格，回归至挂网监测价或以下。

（3）医疗反腐与企业合规

2024 年上半年，卫生健康领域发布并实施了一系列政策，以推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质量，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权益。医疗领域反腐与合规也是重点工作之一。

2024 年 5 月，国家卫健委、国家医保局、国家税务总局、审计署等十四个部委联合制定印发了《关于印发 2024 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的通知》，涉及持续规范医药生产流通秩序、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坚决纠治行业乱象、切实维护医保基金安全、深化巩固集中整治工作成效等 5 部分 15 条内容。

工作要点明确：要完善落实医疗核心制度，保障患者就诊过程中的合理检查、合理用药、合理治疗、规范收费。重点关注假借学术讲课取酬、外送检验、外配处方、网上开药等方式收受回扣的问题，利用职务之便索要、非法收受财物的问题。严厉打击非法回收药品、“医托”“号贩子”等违法违规行为。重点关注辅助生殖、医学检验、健康体检、医疗美容、互联网医疗等领域的违法违规问题，树牢惩治高压线。加大对涉医网络直播带货、信息内容、传播秩序等的监管力度。重点打击违规变相发布医疗、药品、医疗器械等广告，以及散播涉医谣言等违法违规行为。

(4) 医疗卫生服务

2024 年 6 月 3 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通知要求在 2024 年要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包括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有序推进国家医学中心、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设置建设以及深化紧密型医疗联合体改革等内容。

其中，在医联体改革过程中，2024 年的重点工作任务是要以省份为单位全面推开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加强县级医院能力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县级中医医院牵头组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开展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绩效考核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成效监测工作。

随着慢性病的管理逐渐下沉到基层医疗机构，公司密切关注基层市场相关政策的发展动向，持续加强对于乡村、基层卫生医疗机构、零售药店等市场的学术推广投入，通过提升学术推广专业化能力、市场的精细化管理能力，不断改善为基层糖尿病患者服务的质量，提升市场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

2024 年 7 月，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在此《决定》中共有 15 个部分、60 条，提出 300 多项重要改革举措，覆盖经济、民生、教育、科技、民主、法治、党的建设等领域，其中关于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健全公共卫生体系，促进社会共治、医防协同、医防融合，强化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医疗救治等能力。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推进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等。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建立以医疗服务为主导的收费机制，完善薪酬制度，建立编制动态调整机制。引导规范民营医院发展。创新医疗卫生监管手段。健全支持创新药和医疗器械发展机制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随着 2022 年中国胰岛素专项集采的落地执行，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以普惠低价全产品高顺位中标，获得新准入医疗机构近万家，并且获得了原本市场占有率较高的外资企业分出的大部分量，最终获得协议量 3,534 万支。为积极应对集采，公司加速深化基层市场团队建设，扩招学术代表近千人，提升终端市场的覆盖率，为更多的医疗机构和患者提供更加优质全面的学术服务，让更多的基层患者知道和了解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产品。公司近两年集采执行中，产品销量不断提升，市场覆盖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也进一步提升，基本完成了首轮胰岛素集采的战略目标。

本次胰岛素接续采购文件中明确了各采购组中选类别的产品价格线，中选规则可预见性显著提高，有助于企业根据战略规划，制定符合市场规律的报价策略。各类中选产品价格差异较上次集采缩小，促进市场有序竞争。本次集采中选结果，将进一步引导市场选择疗效及安全性更优的三代产品，加快了三代胰岛素替换二代胰岛素产品的进程，提高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水平，不断增强中国糖尿病患者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在本次胰岛素接续集采首年采购需求量中，三代胰岛素采购需求量 1.68 亿支，占整体需求量的 70%，较首轮集采的首年采购需求量增长 36%。相反，二代胰岛素本次首年采购需求量较上次减少 18%。可见，在上次集采政策落地执行后，显著提高了胰岛素药品的可及性，推动了糖尿病患者用药结构的升级，三代胰岛素市场份额得到快速提升，胰岛素代际升级加速，有更多的患者愿意使用疗效更佳、安全性更高的三代胰岛素产品，中国市场的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替换第二代胰岛素的进程得到加速。公司作为三代胰岛素产品销售为主的企业，顺应集采后市场需求，不仅在产

品价格上创造三代替换二代的有利条件，也不断对三代胰岛素产品覆盖较为薄弱的基层市场加强产品宣传和服务，为中国三代替换二代贡献力量。

在本次胰岛素接续集采中，公司依然保持初心不变，积极参与集采，在政策支持下，公司产品价格合理回归，多款产品均保持 A 类中选，同时再次获得新准入医疗机构近 2,000 家（不同产品覆盖相同医院计为一家），获得首年协议量 4,686 万支，较上次集采增长 32.6%。其中，公司三代胰岛素产品在本次分量中获得三代胰岛素分量总额的 37%。这充分体现了公司的三代胰岛素产品在国内的领先地位。公司将通过拥有领先且丰富的商业化经验的专业学术推广团队，继续下沉市场，持续向患者提供高品质的药品和优良的配套服务，增加患者粘性，助力公司销量持续增长，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

此外，公司在报告期内获得多项荣誉认证，2024 年 2 月，公司以坚定不移的信念在国际市场上开疆拓土的行为，荣获“财联社 2023 年度最具投资价值出海企业”；2024 年 3 月，公司凭借卓越的企业实力和行业影响力在医药供应链领域荣获 2022-2023 年度医药供应链“金质奖”十佳工业企业称号；2024 年 5 月，公司凭借国际化发展战略，积极将民族品牌推向世界舞台，获得“论健 2023 年度星榜‘年度品牌传播之星’”的殊荣；2024 年 5 月，公司凭借多元的健康福利、融洽的文化氛围和前瞻的员工发展战略，荣登“FESCO 2023-2024 年度中国幸福企业百强榜”，并获得“共荣发展奖”的殊荣；2024 年 6 月，公司凭借持续坚持环保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与工作，获评“北京城市副中心企业绿色信用 B 级企业”；2024 年 7 月，凭借扎实的研发实力和卓越的产品质量，荣登“2023 年度中国生物医药（含血液制品、疫苗、胰岛素等）企业 Top20 排行榜”。这些荣誉不仅体现了甘李药业在品牌建设、人文关怀和社会责任等方面的优秀表现，更彰显了公司在医药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

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糖尿病市场，在降糖领域深耕细作，公司在研 GZR18 注射液、GZR4 注射液、GZR101 注射液，上市后将更加丰富糖尿病患者的用药选择，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此外，公司在研的应用于超重/肥胖领域的 GLP-1RA 周制剂产品，有望实现一月给药两次，也将为公司开拓更多的市场空间，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除了在糖尿病领域布局丰富外，产品研发还涉及真核及原核蛋白质工程、肿瘤和心血管及代谢病等研究领域。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在国内市场，随着胰岛素集采政策的深入执行，中国胰岛素三代替换二代、国产替代进口的进程不断加速。公司将继续深耕基层市场，提升基层市场的覆盖率，促进基层胰岛素升级，且最大程度发挥公司专业学术推广团队的能力，公司产品销量稳步增长。在国际市场，目前客户更注重产品供应的持续稳定性与产品质量的安全可靠性，公司凭借稳固可靠的供应链体系，确保了产品供应的连续性与及时性；同时，凭借卓越的产品质量控制流程，赢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

未来，公司将继续践行发展战略，积极参与国家集采，更好更全面的服务国内糖尿病患者。坚持推进国际化发展战略，持续开拓海外市场，紧跟国家“一带一路”政策，为更多国家带去甘李优质稳定的产品。在公司内部持续开展降本增效管理工作，深入践行成本领先战略。继续坚持研发创新战略，加速推进研发项目工作，不断丰富研发管线，优化产品结构，拓宽合作模式，开展投资及商业开发业务，推动公司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创新及研发优势

甘李药业作为中国首家掌握产业化生产胰岛素类似物技术的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质量第一 永远创新”的企业宗旨，先后成功研发出多款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产品，涵盖长效、速效、预混三个胰岛素功能细分市场。在不断冲击糖尿病治疗天花板的同时，公司肩负“为人类提供更高品质的药品和服务”的使命砥砺前行，积极参与肥胖/超重、降脂等与糖尿病相关的内分泌代谢疾病药物研发工作，旨在为糖尿病患者带来更多更优质的治疗选择。本公司坚持仿创结合的原则，不仅持续深耕糖尿病以及相关适应症的新药研发领域，还同时进行其他适应症的药物研发工作。同时，迅速推动创新药和仿制药的研发进程，不断拓展化学药、真核及原核蛋白质工程、肿瘤和心血管及代谢病等研发管线，为公司的持续长远发展注入新活力。而且通过整合多样的资源，积极开展国内外交流与合作，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实力，为公司长远的持续发展注入更多生命力。

公司视研发为“可持续发展生命线”，持续加强对药物研究与开发团队的研发投入和能力建设，通过设置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国家级重点高校博士后流动站联合培养博士后研究人员，提升公司在药物研究领域的学术水平。同时，建立起极具创造力的研发孵化平台，如胰岛素平台、抗体平台、药理毒理平台、分析平台等。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涵盖从靶点研究、临床前研究、转化医学研究、临床试验等药物开发全过程，以保障项目实现预期目标。

公司临床团队从临床试验设计、运营、注册、药物警戒等多个维度主导和支持了多项研发项目，并在国内外将多个药物研发项目顺利推进至临床阶段。以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和肥胖/超重体重管理的研究药物 GZR18 注射液为例，该项目分别仅用 8 个月和 12 个月顺利进入了 Ib/IIa 期临床试验阶段和 II 期临床试验阶段。公司以高效的工作效率，推动项目显著进展。截至报告披露日，GZR101、GZR4 和 GZR18 注射液及 GZR18 片均处于临床试验阶段，并在正常有序的推进中；GLR1023 注射液项目已收到 NMPA 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正在加速推进 I 期临床试验。

2023 年，公司甘精胰岛素注射液、赖脯胰岛素注射液和门冬胰岛素注射液的上市许可申请陆续获得 EMA 正式受理。2024 年 5 月，公司通过了 EMA 上市批准前 GMP 检查，这也是国产胰岛素类似物注射液首次通过 EMA 的 GMP 检查，标志着公司的生产设施符合欧盟 GMP 法规的要求，已具备甘精胰岛素注射液、赖脯胰岛素注射液、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及预填充注射笔的欧盟商业化生产条件。此次检查的成功结果是公司在 GMP 符合世界领先质量标准的一次重要验证，同时也是 EMA 对公司严格按照欧盟 GMP 法规实施标准化、程序化和规范化管理的专业认可。2023 年，公司甘精、赖脯和门冬胰岛素注射液三款生物类似药的上市申请已获得美国 FDA 正式受理，并且公司迎接了 FDA 针对甘精、赖脯和门冬胰岛素注射液三款生物类似药的批准前检查。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 FDA 的初步反馈，公司尚有相关事项需要完善，公司将根据 FDA 意见尽快完成整改。此前，公司在欧美完成的临床比对研究结果表明，这三款生物类似药分别与其原研参照药显示出可比的药代动力学和药效动力学（PK/PD）特征，且安全性具有可比性。通过此次在美申报，公司将进一步为全球更多糖尿病患者带来福音，提高药品可及性。

凭借专业的研发团队和强大的自主创新研发能力，自 2011 年起，公司连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4 年 3 月，公司在医药研发领域持续且专注的发力，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能力评价报告”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能力评价等级 AAAAA”的评价。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创新精神，深化技术研发，推动医药行业的持续进步，为人类健康事业贡献更多力量。

（二）全产品线布局优势

作为行业领先掌握重组胰岛素技术的中国企业，本公司具备完整胰岛素研发管线，拥有五款胰岛素类似物产品以及一款人胰岛素产品，产品覆盖长效、速效、预混三个胰岛素功能细分市场，除已上市、市场成熟的第二、三代胰岛素，也在积极地布局和推进第四代胰岛素以及更前沿的糖尿病治疗相关的药物和疗法。公司同时也布局了口服降糖药，如靶点为口服 GLP-1RA、DPP-4i、SGLT-2i 等药物，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首款口服降糖药 DPP-4i 甘唐维®（磷酸西格列汀片）正式发货，进入了市场销售阶段。

公司在不断突破糖尿病治疗天花板的同时，还积极布局相关领域的药物研发。目前公司自研创新生物制品 GLP-1RA (GZR18)，适应症为肥胖/超重，全球开发已进入二期临床。

公司胰岛素配套的器械产品管线丰富，拥有可重复使用的笔式胰岛素注射器、不可重复使用的笔式注射器、一次性使用注射笔用针头及一次性胰岛素笔用针头等相关器械产品，不仅有效保障了公司胰岛素制剂产品供应和服务，也为公司提供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表 2：公司主要降糖减重药品布局及器械产品

分类1	分类2	分类3	产品	国内研发进展	适应症
药品	注射制剂	四代基础（超长效）	GZR4注射液	●●●○○○	糖尿病
		四代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	GZR101注射液	●●●○○○	糖尿病
		三代基础（长效）	长秀霖®	●●●●●●	糖尿病
		三代速效（门冬）	锐秀霖®	●●●●●●	糖尿病
		三代速效（赖脯）	速秀霖®	●●●●●●	糖尿病
		三代预混（门冬30）	锐秀霖®30	●●●●●●	糖尿病
		三代预混（赖脯25）	速秀霖®25	●●●●●●	糖尿病
		二代预混	普秀霖®30	●●●●●●	糖尿病
		GLP-1RA	GZR18注射液	●●●○○○	2型糖尿病、肥胖/超重
	口服制剂	GLP-1RA	GZR18片	●●○○○○	2型糖尿病
		DPP-4i	磷酸西格列汀	●●●●●●	2型糖尿病
		DPP-4i	利格列汀	●●●●●○	2型糖尿病
		SGLT-2i	恩格列净	●●●●●○	2型糖尿病
器械	笔式胰岛素注射器（可重复使用）	秀霖笔®	●●●●●●	/	
	笔式注射器（不可重复使用）	笔组件	●●●●●●	/	
	一次性使用注射笔用针头	注射针	●●●●●●	/	
	一次性胰岛素笔用针头	秀霖针®	●●●●●●	/	

●○○○○○递交临床申请/获批 ●●○○○○ 一期临床 ●●●○○○ 二期临床 ●●●●○○ 三期临床 ●●●●●○ 上市申报 ●●●●●● 上市

为了面对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也在积极推进产能建设。目前，公司产能扩增项目正在同步有序推进中，预计全部投产后将为公司产品商业化生产提供强劲保障，助力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全产品线布局。同时公司正在积极推进相关临床试验，以期未来在糖尿病及肥胖治疗市场中占有一席之地。

（三）成本领先优势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和产业化团队，有利于实验室成果快速实现产业化。公司凭借多年的研发及生产经验，打造了技术先进、工艺科学的生产工厂，并持续进行工艺优化，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安全以及产品成本控制，不断践行公司成本领先战略。公司在为全球糖尿病患者提供更为普及和负担得起的药品的时候，不断推进国内产业和技术替代进程，以提高国内产品的质量和竞争力，替代进口产品，实现国产化发展的目标，以合理价格保证国内糖尿病患者用药需求、减轻用药负担。

本公司采用全过程控制的策略，将成本控制融入到公司经营各个环节中，从产品研发、材料采购、产品制造到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整个链条均进行了全面有效的成本控制。同时，不断完善全链条精益化管控体系，增强了各链条间的黏性，有助于实现公司降本增效的目的。

在带量采购执行后，公司凭借带量采购的优势不断提高产品销量，进而提升产能利用率，发挥规模效应，摊薄生产成本，进一步保持并提升成本领先优势。同时，公司通过扩大生产规模、加强生产管理和优化资源配置等有效措施，进一步保证药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多项并举确保集采量的供应。此外，随着产量的增加，公司单位产品所分摊的固定成本下降，规模效应将会进一步凸显。本公司将凭借成本优势以及规模优势支持公司在市场以及研发方面的持续投入，以更好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四）国际化战略优势

本报告期内，公司与众多国际制药公司保持稳定业务合作关系的同时，积极扩大国际团队建设，分地区、分国家进行市场投资、本土分销、开拓国际化多元市场，积极推进本土化进程。目前，公司海外获批产品的类别包括各类胰岛素原料药、卡式瓶注射液、预填充注射液、可重复使用的胰岛素注射笔和一次性注射笔用针头等。未来，公司将持续在全球范围内布局糖尿病治疗全系列产品，有望通过多样化合作，带给全球患者更多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

国际化战略是公司实现“布局全球市场”愿景的重要着力点。本公司自 2005 年开始推进国际化战略布局，现阶段公司国际化战略为：

1. 占领注册标准高地

本公司立足于生物制剂的研发优势，加速推进研发项目进展。公司致力于推广国产高质量药品至全球市场，旨在提升胰岛素产品的全球可及性和负担能力，以期在国际竞争中脱颖而出，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

2021 年 12 月，本公司在研预期每周注射一次的长效（GLP-1RA）GZR18 注射液获准在美国开展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的 I 期临床试验，该试验已于 2022 年 3 月完成。

截至报告期末，市场上仅有两种具有可互换性认证的甘精胰岛素生物类似药获得美国 FDA 批准上市，而目前还未有任何赖脯胰岛素或门冬胰岛素的生物类似药在美国获得可互换性认证。本公司作为国内率先向欧美提交胰岛素生物类似药上市申请的中国生物医药企业，并于 2024 年 5 月顺利通过 EMA 上市批准前 GMP 检查，展现了其作为行业领导者的潜力和实力。公司致力于推广国产高质量药品至全球市场，旨在提升胰岛素产品的全球可及性和负担能力，以期在国际竞争中占据一席之地，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

凭借新兴市场本土企业拥有的优势资源，公司持续推进药品和医疗器械在新兴市场的注册工作，新兴市场也逐渐成为公司布局全球化的重要舞台。此外，公司不断提速医疗器械的注册工作，一次性胰岛素笔用针头（秀霖针[®]）是本公司首个获得美国 FDA 注册批准的产品。

2. 全球市场同步开拓

（1）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公司与山德士于 2018 年签订商业和供货协议。协议约定，在三款生物类似药获得批准后，山德士将进行药品在美国、欧洲及其他特定区域的商业运作，由公司负责药物开发（包括临床研究）及供货等事宜。未来，公司有望凭借在国内糖尿病药物领域多年来的研发、生产、销售经验，通过过硬的产品质量和成本优势抢占欧美市场。

（2）新兴市场：公司通过制剂生产本土化和经营本土化这两大战略，积极将优势资源导入新兴国家市场，推动国际业务的快速发展，实现国际化商业版图的扩张。针对目前的国际市场状况，公司产能供应稳定的优势更受市场青睐，深得客户的认可，更多的客户积极寻求与公司开展合作，公司国际销售订单不断增加，销售收入加速上涨。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概览

2024 年，是国家胰岛素集采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不仅顺利完成首轮集采任务，也圆满开展了胰岛素接续集采工作。2024 年也是公司迎接新的机遇，开启新的征程的关键一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借助首轮集采获得的各项优势，紧抓本次集采机遇。在本次集采中，公司申报的六款胰岛素产品均成功中选，且所有参加组别均有 A 类中选产品，同时获得了更高的协议量，并再次新准入近 2,000 家医疗机构。这一成果充分展现了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实力与竞争力。2024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1,489.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92%，其中，国内销售收入 118,833.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70%。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90.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2.80%。

国际市场上，公司与众多国际制药公司保持稳定业务合作关系的同时，积极扩大国际团队建设，分地区、分国家进行市场投资、本土分销、开拓国际化多元市场。国际销售收入 12,516.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90%。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质量第一 永远创新”的企业宗旨，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为患者提供更加安全、有效的治疗方案，为推动健康中国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和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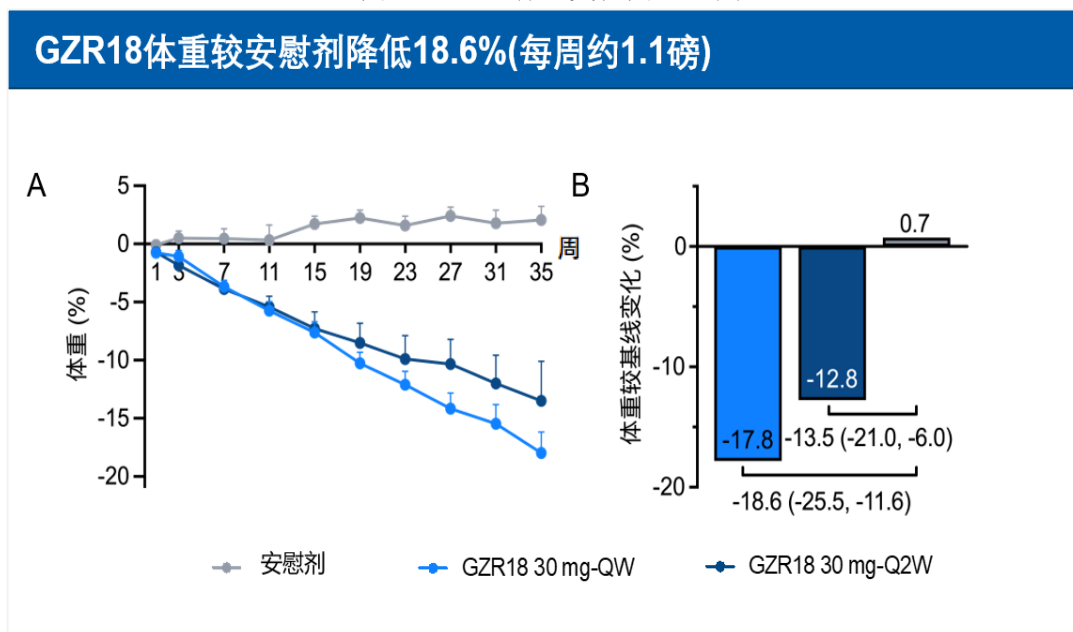
1. 聚力创新，强化研发实力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创新是第一动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要构建一个全面支持创新的体制机制。这一战略部署不仅强调了创新在国家发展中的核心地位，也为企业发展指明了前进的方向。在这一大背景下，企业作为技术创新的主体，肩负着重要的责任。企业需要坚持创新引领，加速发展新质生产力，从而提升自身的可持续盈利能力。这不仅是企业自身的需求，更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要求。甘李药业正是这一理念的坚定践行者。公司始终将研发和创新作为立身之本，不断在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的道路上探索前行。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研发，以内生性发展为主要驱动力，在糖尿病治疗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的同时，积极投入到其他领域的药物研发，在自身免疫类药物研发领域也布局了研发管线。截至报告披露日，处于临床阶段的生物药研发项目包括 GZR18 注射液、GZR18 片、GZR4 注射液和 GZR101 注射液，此外 GLR1023 注射液已收到 NMPA 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正在加速推进 I 期临床试验。同时，恩格列净片与利格列汀片的上市申请已获得国家药监局的受理，预计 2025 年获得批准。

（1）长效 GLP-1RA（胰高糖素样肽-1 受体激动剂）：GZR18 注射液

本公司在研 1 类新药 GZR18 注射液是一种长效 GLP-1RA（胰高糖素样肽-1 受体激动剂），与人体内源性 GLP-1（胰高糖素样肽-1）同源性高达 94%，该药品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和肥胖/超重。其中适应症为肥胖/超重的 Ib/IIa 期研究结果已于 2024 年 6 月在第 84 届 ADA 科学会议上展示。该研究为 GZR18 注射液在中国肥胖/超重患者中开展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多次剂量递增研究，研究结果表明 GZR18 注射液每周一次(QW)和每两周一次给药(Q2W)治疗 35 周，在中国肥胖症患者中平均体重减轻 17.8%(QW)与 12.8%(Q2W)，相较安慰剂组(体重增加 0.7%)分别减轻了 18.6%与 13.5%。

图 1: GZR18 体重变化图 (35 周)



GZR18 在相似给药周期中的减重效果优于单靶点的司美格鲁肽和双靶点的替尔泊肽，并且在试验中探索了 GZR18 两周给药一次的可行性，且两周给药一次的 GZR18 可以实现优异的减重效果且安全性良好。公司继 ADA 会后于 7 月再次公布了一项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 IIb 期临床试验顶线数据，该试验旨在评估 GZR18 在超重/肥胖人群中的减重效果，研究表明在 30 周时，GZR18 注射液组受试者体重仍在持续下降。目前，全球范围内尚未有一款 GLP-1RA 双周制剂上市。因此 GZR18 注射液有望成为全球首款 GLP-1RA 双周制剂。

全球来看，GLP-1RA 市场规模增长迅速，预期在 2030 年将达到 1,556 亿美元（数据来源 IQVIA 数据库）。在中国，GLP-1RA 占国内糖尿病药物市场比例参照全球市场来看仍然较低，说明中国 GLP-1RA 市场发展潜力大。公司采用中美双临床推进的研发策略，也将有利于公司在未来国际国内市场销量空间的扩大。

目前，国内有大量药企进入 GLP-1RA 赛道，但真正想要在未来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除了目前的研发速度较量外，重点还是要看各公司的产品商业化能力。而产品的商业化受到产品药效、公司产能、商业化销售团队的影响。公司在这些方面具有明显优势：第一，公司在保证药物安全性和有效性的基础上，积极寻求产品差异化和优效性来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是目前首个选择与司美格鲁肽注射液头对头评估药物有效性的国产单靶点 GLP-1RA 的企业，且公司的 GZR18 注射液是一款潜在的一月给药两次的制剂产品，其适应症除了糖尿病之外，也包括肥胖/超重。目前各公司对 GLP-1RA 在肥胖/超重适应症研究在全球尚处于市场初期阶段，在中国仅有一款相关周制剂产品获批上市。公司提前布局，具有显著的产品差异化优势。第二，公司具有充足的产能规模，产品供应保障能力较强。公司已拥有充足的土地和厂房储备，规模化生产能力领先，产能持续增加，可满足未来快速增长的中国乃至全球的市场潜在供应需求。第三，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深耕多年，拥有领先且丰富的商业化经验和 2,000 余人的专业学术推广团队，销售渠道成熟，品牌优势明显，有利于公司产品上市后商业化的快速实现。

(2) 创新型口服 GLP-1RA: GZR18 片

公司在研的口服 GLP-1RA 制剂 (GZR18 片) 采用先进的口服化给药技术，将药物分子与吸收促进剂通过制剂技术进行结合，提高药物分子的生物利用度，从而实现 GZR18 分子的口服化。GZR18 片是 2 型糖尿病治疗领域的 1 类新型降糖药，可显著改善 2 型糖尿病患者的一些关键性病理生理缺陷。同时，此款药品丰富了公司的新型口服降糖药物的研发管线，同时为糖尿病患者带来更多治疗方案的选择。

2024 年 4 月，GZR18 片完成了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的一项中国 I 期临床研究的首例受试者给药。GZR18 片预期能有效地解决口服多肽类 GLP-1RA 生物利用度较低、效果欠佳的问题，提高患者依从性，为患者提供更丰富的治疗方案。

目前，全球范围内，仅有一款口服 GLP-1RA 上市。公司研发的 GZR18 片在中国的临床试验获批，这一重要进展不仅体现了公司在药物研发领域的持续创新力，也标志着公司在新型口服降糖药物的研发道路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3) 第四代胰岛素类似物: GZR4 注射液

GZR4 注射液是公司在研的 1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属于第四代胰岛素类似物，预期在人体每周皮下注射给药一次，实现平稳控制基础血糖。GZR4 注射液有望大幅减少患者的胰岛素注射频率。与日制剂相比，胰岛素周制剂预计每年可减少胰岛素注射 300 余次，大幅降低注射频次，助力克服患者注射障碍，减轻治疗负担，从而提高患者群体的整体依从性和生活质量。目前，全球范围内仅有一款胰岛素周制剂产品获批上市，公司的 GZR4 注射液有望为患者增加一种新的治疗选择。

2024 年 6 月，公司在第 84 届 ADA 科学会议上展示自主研发的 GZR4 临床前研究结果。研究表明，与另一种胰岛素周制剂 Icodec 相比，GZR4 与人血清白蛋白 (HSA) 亲和力显著增加，胰岛素受体亲和力明显降低；并且在糖尿病动物模型的研究中，GZR4 的降糖效果是 Icodec 的 2-3 倍；所以，GZR4 预计将帮助糖尿病患者克服注射障碍，更早起始胰岛素治疗，优化长期糖尿病管理，并提高患者生活质量。目前，GZR4 完成两项 I 期临床研究，全球开发已进入 II 期临床阶段。

糖尿病属于慢性疾病，需要长期用药。胰岛素是糖尿病治疗领域不可或缺的治疗手段和最终用药，而基础胰岛素又是胰岛素治疗的基石。目前基础胰岛素产品主要以日制剂为主，占胰岛素市场的比例较高。但随着产品迭代升级和患者对胰岛素产品需求的不断升级，胰岛素周制剂产品将会是改变目前胰岛素市场销售格局的又一重磅产品。公司一直是三代基础胰岛素销售市场的国产龙头企业，布局胰岛素周制剂产品，既是公司的战略选择，也是公司致力于为糖尿病患者提供更好的治疗选择的企业宗旨体现。

(4) 第四代新型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 GZR101 注射液

GZR101 注射液是本公司自主研发的第四代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其由本公司在研的长效基础胰岛素 GZR33 与速效门冬胰岛素混合制成，拟用于治疗糖尿病。预期 GZR101 注射液在每日一次给药的情况下能模拟生理性胰岛素分泌的双相模式，兼顾空腹和餐后血糖控制，平稳降糖，提高血糖控制达标率，同时简化治疗，提高患者依从性和降低治疗负担，优化糖尿病长期管理，有利于降低或延缓并发症的发生。

2023 年 12 月，GZR101 注射液完成与德谷门冬双胰岛素注射液进行头对头 II 期临床的首例受试者给药。2024 年 6 月，公司在第 84 届 ADA 科学会议上展示自主研发的 GZR101 的临床前

研究结果。研究结果表明，GZR101 中基础胰岛素组分（GZR33）的降糖作用持续时间可达 72 小时，经多次注射达到稳态后 24 小时无明显峰值。GZR33 与门冬胰岛素（锐秀霖®）制成双胰岛素制剂后，可实现全天空腹与餐后血糖的平稳控制，所以 GZR101 有望为全球糖尿病患者血糖达标，降低低血糖风险做出重要贡献。目前，GZR101 完成了两项 I 期临床研究，全球开发已进入 II 期临床阶段。

中国胰岛素市场主要以预混市场为主，且二代胰岛素占比较欧美发达国家依然较高。随着中国集采政策的深入推行，三代预混胰岛素产品价格降低，患者可及性提升，三代胰岛素替代二代胰岛素的趋势加快。公司借助集采的优势，实现了市场的快速准入，加速了基层覆盖，预混胰岛素产品速秀霖®25、锐秀霖®30 得到快速放量。在此基础上，公司继续布局第四代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产品 GZR101 注射液，也将不断提升患者依从性，丰富患者的用药选择。

（5）单抗生物类似药：GLR1023 注射液

公司基于长期战略发展，借助公司在胰岛素的大规模发酵工艺放大、重组蛋白层析纯化、制剂处方工艺开发等方面积累的丰富的研发和 GMP 生产经验，布局进入单抗药物领域，重点进行大规模动物细胞培养技术的开发。单抗药物的生产工序与胰岛素生产工序类似，同样需要经过细胞扩培、发酵培养、多步纯化、制剂灌装等步骤，如抗体药上市生产，将有助于提升公司未来生产线的利用效率。

GLR1023 注射液作为公司自主研发的司库奇尤单抗（Secukinumab）生物类似药，是一种全人源重组单克隆 IgG1 κ 抗体，其 Fab 段的抗原结合位点可与人白细胞介素 IL-17A 特异性结合，抑制它与 IL-17A 受体相互作用，用于治疗符合系统治疗或光疗指征的成年中度至重度斑块状银屑病。

2023 年 7 月，公司收到国家药监局下发的关于 GLR1023 注射液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获批适应症为治疗符合系统治疗或光疗指征的成年中度至重度斑块状银屑病。GLR1023 注射液是公司首个获临床批准的单抗生物类似药。目前，公司正在加速推进 GLR1023 的 I 期临床试验，争取早日为广大银屑病患者提供普惠、充足、安全、等效的药物治疗方案，让更多患者受益。

截至本报告期末，国内仅有原研厂家诺华生产的司库奇尤单抗注射液获批上市。据美国国家银屑病基金会（National Psoriasis Foundation）数据显示，全球银屑病患者约 1.25 亿人，全球患病率可达 2-3%，男女且全年龄段皆存在患病可能。2023 年度，司库奇尤单抗注射液全球销售额为 49.80 亿美元（数据来源诺华 2023 年财报）。根据药融云数据显示，司库奇尤单抗注射液在国内医院 2023 年的销售额为 20.37 亿元，同比增长 45%，市场增速较快。目前，在国内尚未有任何一款司库奇尤单抗注射液的仿制药获批上市。GLR1023 注射液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如果获批上市，将丰富公司产品管线，有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6）口服降糖药 SGLT-2（钠-葡萄糖协同转运蛋白-2）抑制剂：恩格列净片

恩格列净片作为公司研发的口服小分子降糖药，是一种 SGLT-2（钠-葡萄糖协同转运蛋白-2）抑制剂。通过抑制 SGLT-2，减少肾脏对葡萄糖的重吸收，降低肾糖阈，并增加尿液中葡萄糖的排泄，从而发挥降血糖的作用。

2023 年 7 月，公司恩格列净片的上市申请获得国家药监局的受理。恩格列净片是公司首个申请上市的 SGLT-2 抑制剂，产品上市后，这款新的降糖产品将为众多糖尿病患者开启又一扇普惠之门，提供既安全又等效的新选择，确保更多患者能够享受到科技进步带来的健康福祉，实现更加优质的疾病管理与生活质量的提升。

目前，德国勃林格殷格翰公司的原研产品以及 15 家仿制药在国内获批上市。根据 IQVIA 数据库显示，2023 年度，恩格列净全球销售额为 189 亿美元，2030 年预计全球销售额将达到 205 亿美元。根据药融云数据显示，恩格列净片在国内医院 2023 年的销售额为 4.54 亿元，同比增长 30%，市场增速较快。恩格列净片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如若获批上市，将拓展公司降糖产品线，有利于提升公司在糖尿病用药领域的市场综合竞争力，巩固公司在国内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

（7）口服降糖药 DPP-4（二肽基肽酶-4）抑制剂：利格列汀片

利格列汀片作为公司研发的口服小分子降糖药，是一种 DPP-4（二肽基肽酶-4）抑制剂。通过抑制 DPP-4 活性，降低 GLP-1（胰高血糖素样多肽-1）在体内的失活，提高内源性 GLP-1 在生理浓度范围内的作用强度和持续时间，从而发挥降低血糖的作用。

2024 年 5 月，公司利格列汀片的上市申请获得国家药品审评中心的受理。利格列汀片是公司第二款申请上市的 DPP-4 抑制剂，产品上市后，公司将为广大糖尿病患者带来一种普惠性强、安全可靠且疗效等同的降糖新方案，旨在让更广泛的患者群体从中受益，享受更加优质的治疗选择。

目前，德国勃林格殷格翰公司的原研产品以及 8 家仿制药在国内获批上市。根据 IQVIA 数据库显示，2023 年度，利格列汀片全球销售额为 25.85 亿美元。根据药融云数据显示，利格列汀片在国内医院 2023 年的销售额为 12.18 亿元，同比增长 22%，市场增速较快。利格列汀片是全球唯一一款无需根据患者肝肾功能状态调整剂量的 DPP-4 抑制剂，具有降糖平稳不易诱发低血糖、胃肠道不良反应少、更适用于老年与肝肾功能损伤患者等优势。利格列汀片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如若获批上市，将拓展公司降糖产品线，有利于提升公司在糖尿病用药领域的市场综合竞争力，巩固公司在国内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

2. 整装待发，迎接集采新机遇

国家胰岛素专项集采对生物医药行业发展影响积极且深远，以量换价的方式有效地减轻了国内患者的用药负担，提高了胰岛素的可及性。公司作为国产胰岛素产品的领军企业，积极参加国家组织的胰岛素专项集采。在上次集采执行两年后，公司借助 A 类中选的价格优势和获得的近万家的新准入医疗机构，销量大幅上涨，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在 2024 年国家组织的胰岛素接续集采中，公司各产品的需求量数据明显上涨，公司本次集采首年采购需求量为 4,177 万支，较上次集采首年采购需求量增加 2,513 万支，增长率达 151%。其中三代胰岛素产品占整体三代胰岛素首年采购需求量 24%，较上次首年采购需求量占比提升 10 个百分点，全品数量已经达到行业第二，仅次于诺和诺德。餐时和预混产品的增长更为可观，增长率分别为 381%、564%。

2024 年 3 月 29 日，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胰岛素专项接续），该文件中规定各企业在 2024 年 4 月 23 日上午 10 点前完成申报材料的提交工作，并于当日公开申报信息。本次采购周期自中选结果执行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1）本次集采竞价中选规则

本次胰岛素接续采购文件中明确了各采购组中选类别的产品价格线，同采购组内，按照中选产品确定规则及排名规则，结合价格水平进行分类，分为 A、B、C 三类，具体各组中选价格线规则如下：

表 3：各采购组中选价格线规则

采购组序号	采购组名称	C类产品价格线 (元/支)	B类产品价格线 (元/支)	A类产品价格线 (元/支)
1	餐时人胰岛素	29.56	28.62	25.93
2	基础人胰岛素	29.56	28.62	25.93
3	预混人胰岛素	29.56	28.62	25.93
4	餐时胰岛素类似物	38.42	35.55	25.93
5	基础胰岛素类似物	77.11	75.53	65.33
6	预混胰岛素类似物	38.42	35.55	25.93

资料来源：集采公示信息及公司整理。

本次 A 类产品价格线中，二代胰岛素价格线与三代餐时、预混胰岛素类似物价格线一致，国家通过政策引导市场选择疗效及安全性更优的三代产品，加快了三代胰岛素替换二代胰岛素产品的进程，提高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水平，不断增强中国糖尿病患者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2）本次集采中选结果

2024 年 4 月 28 日，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公布了全国药品集中采购（胰岛素专项接续）的中选结果。

表4：全国药品集中采购（胰岛素专项接续）中选结果表

(各企业统一按照3ml:300单位（笔芯）为代表品报价)

三代胰岛素集采组别集采结果

组4：(餐时胰岛素类似物)						
中选类别	企业	产品	报价 (元/支)	接续首年 采购需求量(万支)	获得基础量 (万支)	可获得分配量 (万支)
A	甘李药业	门冬	25.90	545.99	491.39	694.95
A	宜昌东阳光	门冬	18.87	45.71	45.71	
A	通化东宝	门冬	23.98	122.50	110.25	
A	珠海联邦	门冬	25.91	104.49	94.04	
A	惠升生物	门冬	25.92	8.96	7.17	
B	甘李药业	赖脯	35.55	173.59	95.47	
B	诺和诺德	门冬	35.55	2,103.11	1,367.02	
B	江苏万邦	赖脯	35.55	2.08	1.14	
C	礼来	赖脯	38.42	686.34	240.22	
C	赛诺菲	谷赖	38.42	76.31	34.34	
合计				3,869.08	2,486.76	694.95

组5：(基础胰岛素类似物)						
中选类别	企业	产品	报价 (元/支)	接续首年 采购需求量(万支)	获得基础量 (万支)	可获得分配量 (万支)
A	甘李药业	甘精	65.30	1,701.56	1,531.40	440.60
A	通化东宝	甘精	63.33	430.20	430.20	
A	宜昌东阳光	甘精	63.37	119.38	107.44	
A	辽宁博鳌	甘精	63.88	5.41	4.33	
A	珠海联邦	甘精	65.31	461.77	415.59	
A	赛诺菲	甘精	65.32	1,882.04	1,882.04	
A	江苏万邦	甘精	65.33	5.15	4.12	
B	山东新时代	甘精	75.53	2.08	1.15	
C	诺和诺德	德谷	77.11	702.69	386.48	
C	礼来	甘精	77.11	39.34	17.70	
未中选	诺和诺德	地特	82.20	313.30		
合计				5,662.92	4,780.46	440.60

组6: (预混胰岛素类似物)						
中选类别	企业	产品	报价 (元/支)	接续首年 采购需求量(万支)	获得基础量 (万支)	可获得分配量 (万支)
A	甘李药业	门冬30	25.90	1,327.83	1,195.05	1,365.74
A	通化东宝	门冬30/50	23.98	129.83	129.83	
A	宜昌东阳光	门冬30	25.87	87.49	69.99	
A	珠海联邦	门冬30	25.91	282.93	254.64	
A	惠升生物	门冬30/50	25.92	25.43	20.34	
B	甘李药业	赖脯25R	35.55	226.44	124.54	
B	诺和诺德	门冬30/50	35.55	3,458.28	2,247.88	
C	礼来	赖脯25R/50R	38.42	1,756.41	614.74	
合计				7,294.65	4,657.03	1,365.74

二代胰岛素集采组别集采结果

组1: (餐时人胰岛素)						
中选类别	企业	产品	报价 (元/支)	接续首年 采购需求量(万支)	获得基础量 (万支)	可获得分配量 (万支)
A	宜昌东阳光	R	25.87	11.64	11.64	46.34
A	合肥天麦	R	25.90	192.87	173.58	
A	珠海联邦	R	25.91	87.00	78.30	
A	BIOTON S. A./合肥亿帆	R	25.92	10.55	9.50	
A	通化东宝	R	25.93	639.49	575.54	
A	江苏万邦	R	25.93	90.68	81.62	
C	诺和诺德	R	29.56	89.97	40.49	
未中选	礼来制药	R	31.00	18.26	-	
未报价	北京亚东	R		0.30	-	
合计				1,140.76	970.66	46.34

组2: (基础人胰岛素)						
中选类别	企业	产品	报价 (元/支)	接续首年 采购需求量(万支)	获得基础量 (万支)	可获得分配量 (万支)
A	合肥天麦	N	25.90	0.57	0.57	27.63
A	珠海联邦	N	25.91	20.29	18.26	
A	BIOTON S. A./合肥亿帆	N	25.92	1.99	1.79	
A	通化东宝	N	25.93	44.27	39.84	
C	诺和诺德	N	29.56	41.36	14.47	
未中选	礼来	N	31.00	10.53	-	
未中选	江苏万邦	N	32.00	0.74	-	
未报价	北京亚东	N		0.00	-	
合计				119.75	74.94	27.63

组3: (预混人胰岛素)						
中选类别	企业	产品	报价 (元/支)	接续首年采购需求量(万支)	获得基础量 (万支)	可获得分配量 (万支)
A	甘李药业	30R	25.90	201.53	181.38	739.67
A	BIOTON S. A. /合肥亿帆	30R	25.79	122.60	122.60	
A	宜昌东阳光	30R	25.87	71.61	57.29	
A	合肥天麦	30R	25.90	54.42	48.98	
A	珠海联邦	30R/50R	25.91	1,120.41	1,008.37	
A	通化东宝	30R/40R/50R	25.93	2,412.16	2,170.95	
A	江苏万邦	30R	25.93	13.29	11.96	
C	诺和诺德	30R/50R	29.56	1,717.39	772.83	
C	礼来	30R	29.56	395.94	178.17	
合计				6,109.35	4,552.52	

① 中选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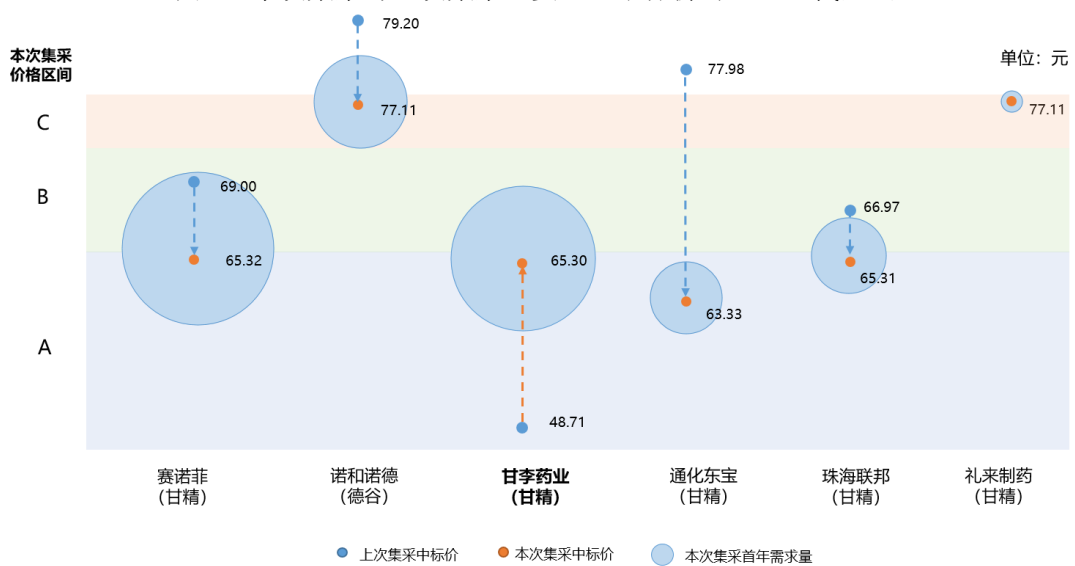
从本次集采中选价格可以看出，一方面中选最高价格较上次集采进一步降低的同时，各采购组内中选价格的区间均有缩窄，有利于提升市场的有序公平竞争，推动各企业提升自身学术专业水平，深化市场覆盖，进而保证胰岛素集采的深化落地，不断增强患者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另一方面，三代胰岛素类似物在价格上依然有部分产品价格与二代人胰岛素产品持平、甚至更低，这将会持续推进中国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替代二代人胰岛素的进程，让更多的糖尿病患者可以更快享受到疗效更佳、安全性更高的三代胰岛素产品。

a. 三代基础胰岛素类似物组

三代基础胰岛素类似物，作为针对每日注射一次的胰岛素产品，是糖尿病患者起始胰岛素治疗的优选方案。本次中选价格在整体再次降低的基础上，价格区间也进一步缩窄，从原先中选的最低最高价格差距 30.49 元缩小至 13.78 元。本次中选价格结果，将不仅有助于提升医生和患者对三代基础胰岛素类似物的选择意愿，提升药品的可及性，也将有助于市场有序公平竞争。

本次集采，公司产品甘精胰岛素注射液（长秀霖®）实现了价格的合理回归，但仍保持在低价 A 类中选。此产品作为公司经营多年的主打产品，不仅有过硬的产品质量，良好的市场口碑，也已有较为可观的市场占有率，患者认可度较高。本次集采公司首年采购需求量较上次集采增长最多，达到 425 万支，也是公司在上次集采后，不断深耕市场取得的重要成绩之一。在首年采购需求量增长的同时，公司中选价格进行了合理回归，这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产品服务质量和提升市场份额。

图 2：本次集采与上次集采主要企业中标价对比（三代基础）



b. 三代餐时及预混胰岛素类似物组

本次集采，三代餐时及预混胰岛素类似物组趋势基本一致。首先，价格区间缩窄，其次，外资企业全部退出 A 类竞争赛道。这为国内企业创造了机遇，有助于胰岛素产品国产替代进口进程的加速，逐步改变原有外资企业占有主要市场份额的局面。

公司作为最先进入三代餐时和预混胰岛素类似物赛道的国产企业，借助上次集采，获得了大量的新准入医院和协议量，公司通过快速扩大学术推广团队，提升团队的专业学术水平，经过两年的市场深耕，市场份额不断提升，本次集采公司的首年采购需求量增长更为可观，增长率分别为 381%、564%。借助本次集采的 A 类持续中选，公司再次获得更多新准入医疗机构的同时，也获得了更多的集采分量，这也将进一步促进公司不断提升胰岛素产品收入结构，提升盈利能力。

图 3：本次集采与上次集采主要企业中标价对比（三代餐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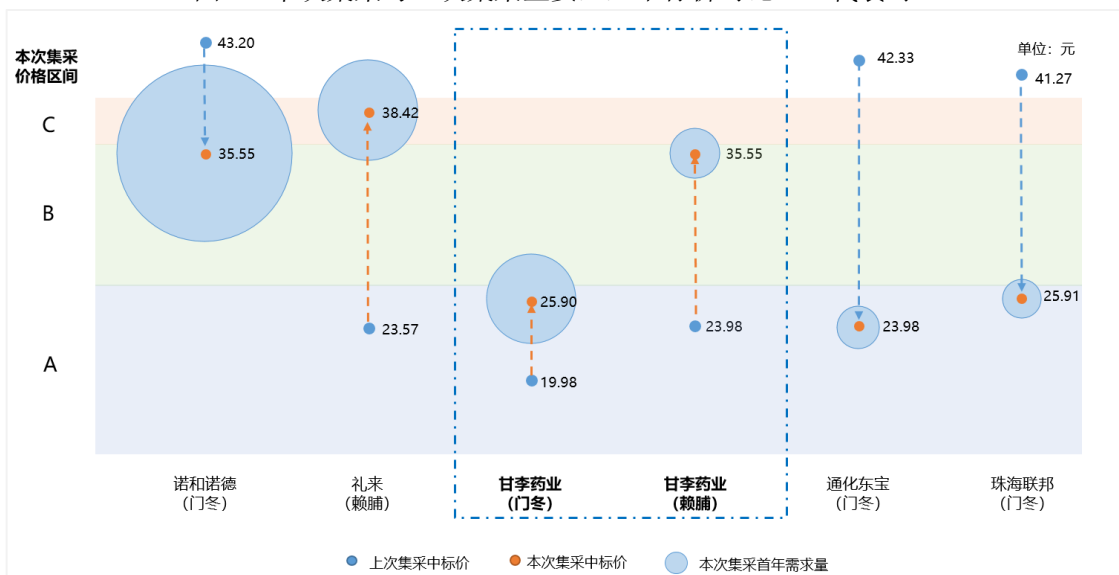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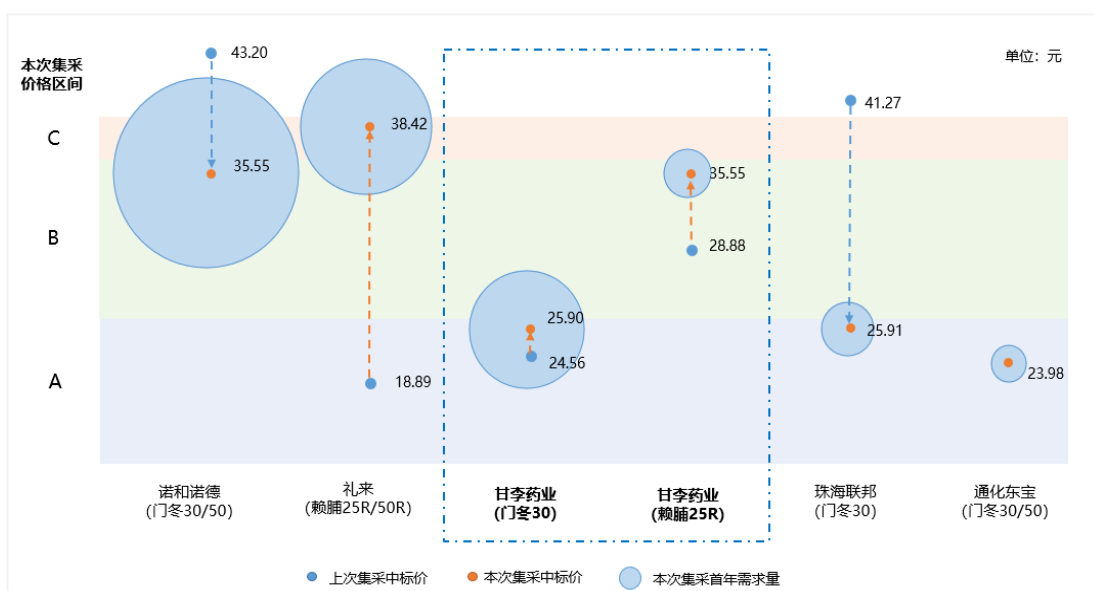


图 4：本次集采与上次集采主要企业中标价对比（三代预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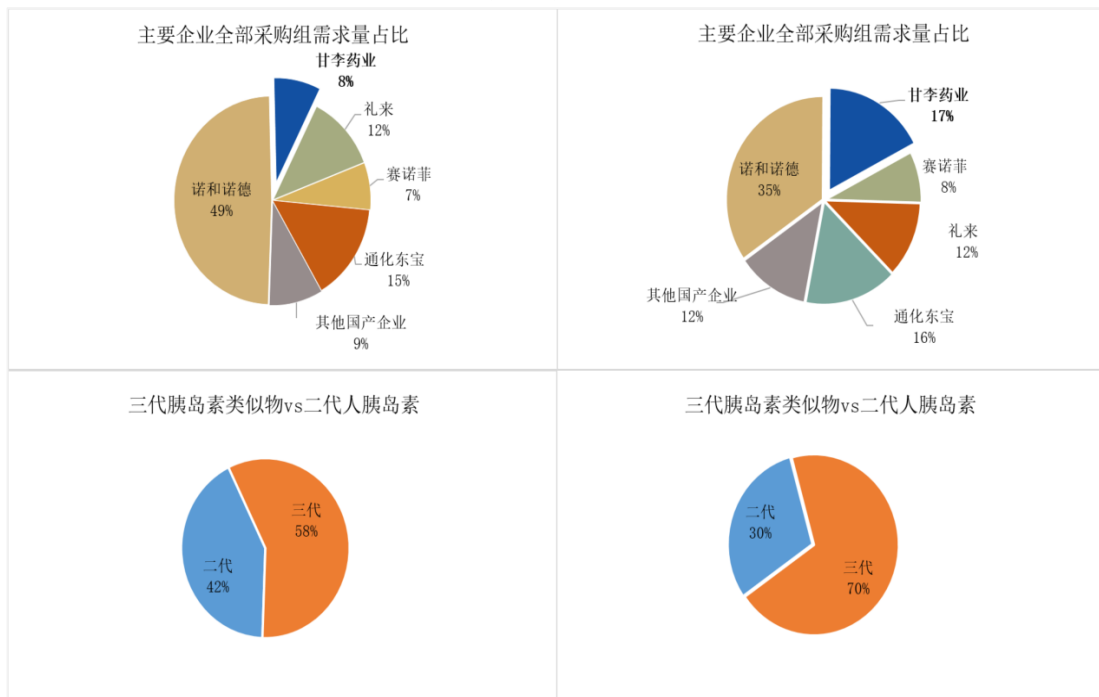


(3) 本次集采首年采购需求量

随着集采的深入执行，胰岛素的可及性不断提升，市场覆盖不断深入扩大。本次接续集采首年采购需求量共计 2.42 亿支，较上次集采首年采购需求量增长 2,800 万支，增长率 13%。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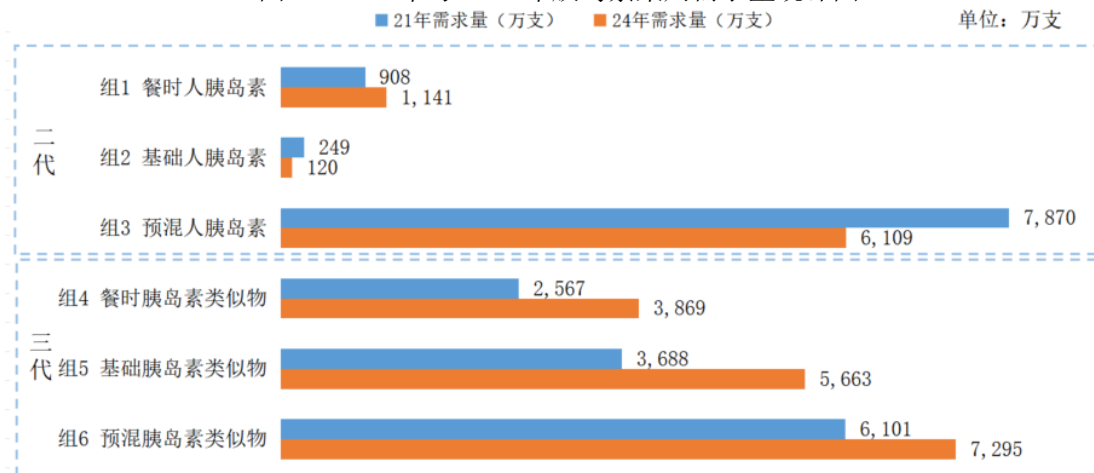
各采购组的首年采购需求量两年的变化可以看出，市场总量在上涨的同时，各采购组的结构发生较大变化。二代胰岛素除餐时组需求量略有提升外，其他各组需求量均大幅下降。三代胰岛素首年采购需求量占总体的比例从上次集采的 58%提升至本次集采的 70%，三代胰岛素产品各组首年采购需求量均大幅提升，其中三代基础胰岛素首年采购需求量增长 1,975 万支，增长最多。此趋势可以看出，更多的医生或患者愿意选用疗效更佳、安全性更好的三代胰岛素产品。而甘精胰岛素作为每日注射一次的三代胰岛素产品，更受市场青睐。

图 5：两次集采需求量对比图



公司本次集采首年采购需求量为 4,177 万支，较上次集采首年采购需求量增加 2,513 万支，增长率达 151%。全品数量已经达到行业第二，仅次于诺和诺德。公司各产品首年采购需求量均增长显著，其中餐时和预混产品的增长更为可观，增长率分别为 381%、564%。

图 6：2021 年与 2024 年胰岛素采购需求量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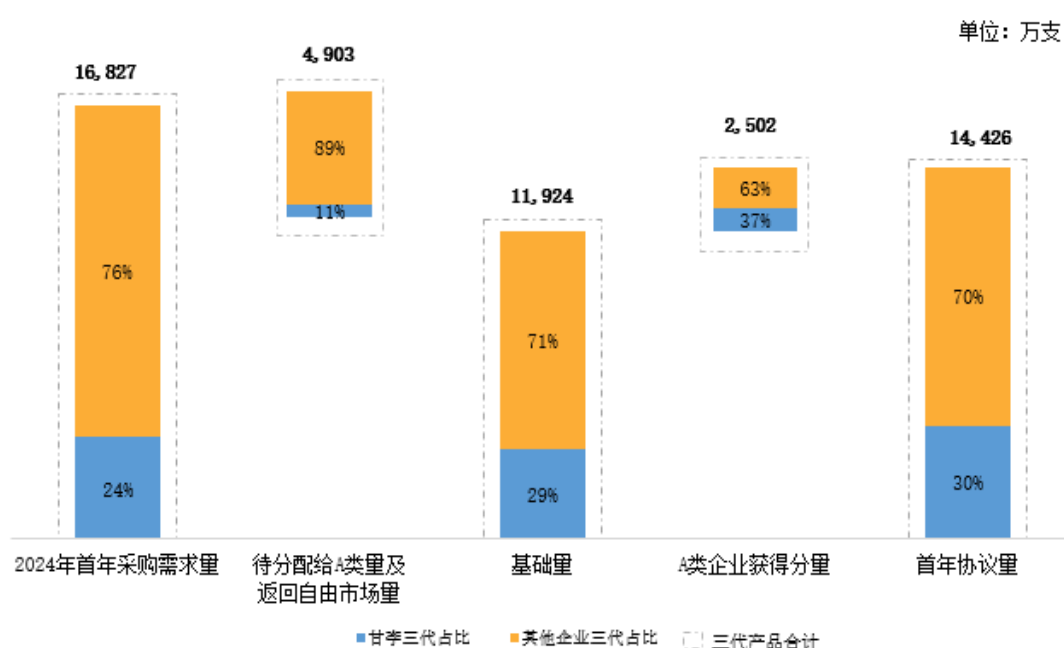


（4）本次集采协议量

本次集采采购周期自中选结果执行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集采规则计算，全部采购组共计获得基础量 1.75 亿支，可获得再分配量 3,315 万支，合计本次集采首年采购协议量 2.08 亿支。其中，三代胰岛素类似物协议量总计 1.44 亿支，占全部采购组总协议量的比例是 69%。

公司本次胰岛素集采共计获得集采协议量 4,686 万支（基础量 3,619 万支，获得分量 1,067 万支），较上次集采协议量增长 1,152 万支，增长率 32.6%。其中，三代胰岛素类似物协议量为 4,355 万支，占三代整体协议量的 30%。在三代胰岛素组中，公司本次集采获得的基础量为 3,438 万支，占总三代基础量的比 29%；获得的分量为 917 万支，占总三代分量的比为 37%。公司本次获得的较为可观的协议量，离不开公司上次集采的战略规划。在上次集采中，公司全产品中标，且多产品以 A 类中选，获得了近万家的准入医疗机构。公司紧抓机遇，快速扩增学术推广团队，深耕并细化管理基层市场，不断提升市场对公司品牌的认可度，各产品销量增长迅速，市场份额不断扩大，为本次集采协议量的大幅增长打下了扎实的基础。

图 7：2024 年集采三代产品协议量演变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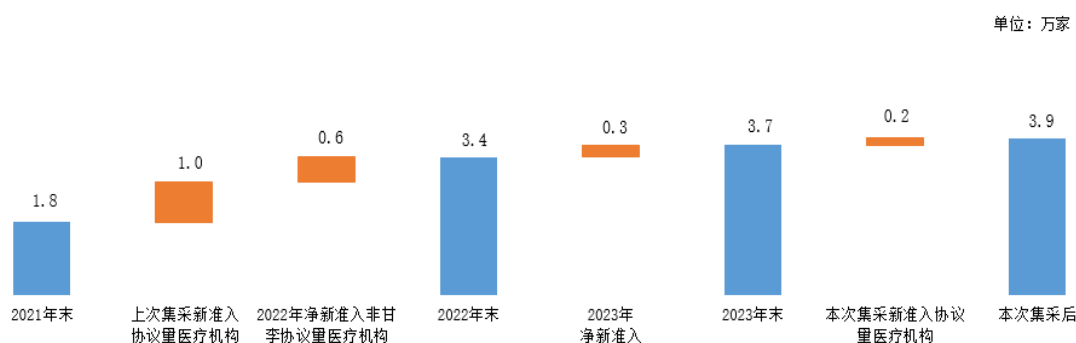


公司本次集采协议量的不断提升，不仅体现了市场对公司产品和品牌的高度认可，也为公司持续提升专业学术服务水平，加速开拓市场覆盖提供了更加坚定的信心。

（5）公司医疗机构覆盖

公司在上次集采中，以全产品高顺位中标，获得新准入医疗机构近万家（不同产品覆盖相同医院计为一家）。借助上次集采获得的各项优势，公司快速扩增学术推广团队，快速推进胰岛素集采落地执行，公司市场覆盖不断增加，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已覆盖医疗机构 3.7 万家。本次集采公司再次新准入近 2,000 家医疗机构（不同产品覆盖相同医院计为一家），市场覆盖进一步扩增。

图 8：甘李 2021 年至今医疗机构覆盖数量变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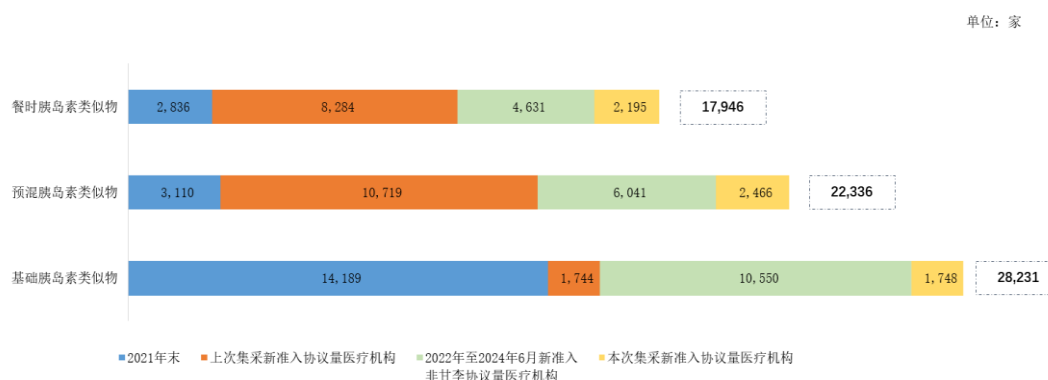


注释 1：净新准入医疗机构数量：当年新增的医疗机构数量减去当年减少的医疗机构数量。

注释 2：不同产品覆盖相同医院计为一家。

分产品来看，公司各产品在两次集采中均获得较为可观的新准入的医疗机构，有助于公司不断提升和深化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市场覆盖范围，提升公司产品的可及性。

图 9：两次集采甘李三代胰岛素新准入医疗机构家数



公司将始终跟随国家政策脚步，紧紧抓住在本次集采中迎来的新发展机遇，继续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并通过加强学术推广活动，不断的下沉市场覆盖；通过品牌效应的提升，增加患者粘性，助力公司销量持续增长，进一步夯实公司国内胰岛素领军企业的地位。为保证集采协议量的安全供应，公司在精益生产、供应链保障、以及产能提升等方面多措并举，持续做好集采后的供应安全准备工作。公司持续重视研发创新，为患者提供更多优质、高效的药品选择。

3. 布局全球，拓展国际市场

公司始终坚持布局全球市场，为更多糖尿病患者提供优质的药物解决方案。国际市场开拓是公司全球化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国际化进程中，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深化“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同时加速推进产品在欧美国家认证，不断扩大公司在国际市场的份额与影响力，为全球糖尿病管理贡献甘李的力量。

公司在继续做深做实现有产品在海外市场的推广和开拓工作的同时，积极探索海外商业拓展模式的多样化。海外主要新兴市场百花齐放，各有亮点。报告期内，在拉美地区的玻利维亚、墨西哥，公司先后以 MAH 的身份进入市场，标志着公司自主销售能力进一步提升，也意味着甘李在海外本土化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深化；在亚太地区，公司首个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产品在孟加拉的上市，意味着门冬胰岛素 30 海外本土化项目的成功落地；在中东北非地区，实现了多个国家签约，启动了产品注册准入工作，意味着公司主要新兴市场重点区域完成覆盖。

公司海外收入持续提升，出海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海外新兴市场的订单量增加，国际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5.90%。出口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出口量实现零突破，器械产品的出口量稳步提升，公司药械结合战略优势进一步凸显。

公司海外形象进一步建立，品牌声誉逐步提高。报告期内，巴西客户通过与公司的技术转移合作，成为巴西首个有胰岛素生产能力的本土企业。目前巴西客户位于米纳斯吉拉斯州的胰岛素生产基地，已获得 ANVISA 批准，并可以正式投入生产，该工厂的落成象征着中国和巴西在医药高精尖领域的深度合作。此外，公司多次作为北京市优秀企业代表，参与首都如“驻华外交官走进北京”等外事活动，象征着公司对外合作向着更高水平，更高层次发展。

此外，2024 年 5 月，公司通过了 EMA 上市批准前 GMP 检查，这也是国产胰岛素类似物注射液首次通过 EMA 的 GMP 检查，标志着公司的生产设施符合欧盟 GMP 法规的要求，已具备甘精胰岛素注射液、赖脯胰岛素注射液、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及预填充注射笔的欧盟商业化生产条件。这是中国胰岛素进军欧盟市场过程中又一里程碑式的进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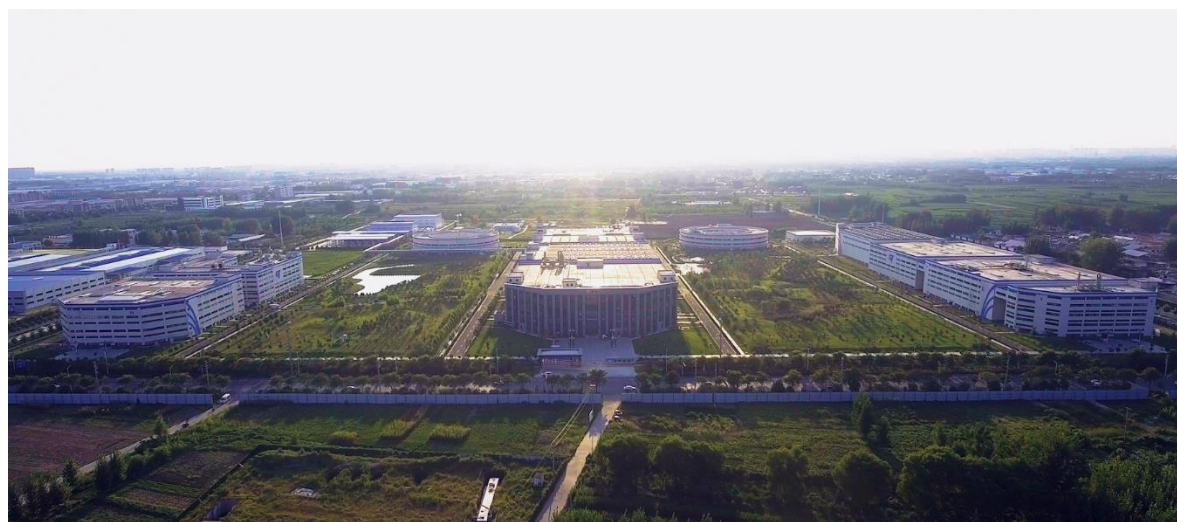
除了已上市产品对国际销售收入的持续发力，公司三款创新药物 GZR18、GZR4 和 GZR101 在第 84 届 ADA 科学会议期间披露的突破性数据，也为公司带来了全球范围内更广泛的学术关注，展现了公司在糖尿病前沿研究方面的领先定位和科研实力，体现了公司为海外客户持续赋能、持续改善全球范围内糖尿病患者的治疗现状的能力和决心，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全球市场竞争力。

4. 凝心聚力，加快项目建设

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提升公司产品技术的竞争能力以及综合研发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加速推进各在建项目建设，以增强企业发展后劲满足市场增长需求。

随着国内外产品市场的不断扩大，为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同时也助力公司拓展海外市场，公司投资建设山东临沂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如图 10 所示，作为公司第二大药品生产基地，是公司部署全球商业化网络的重要一步。公司依照健全的产品标准、工艺标准、质量标准，计划建设高标准的公司生产基地，致力成为全国规模最大、产品系列最全、创新产品最集中的降糖药品生产基地。山东临沂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包括生物药厂房、化学药品厂房、医疗器械厂房及其他配套设施等。相关基础设施已按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进度陆续转固，其他在建项目根据实际建设进度及工作规划，陆续进行工艺验证及申报工作，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进行转固。截至报告披露日，生物药赖脯胰岛素注射液和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已完成公司委托甘李山东生产的提报且收到药监局反馈的受理通知书。

图 10：山东临沂生产基地



资料来源：甘李山东厂区实拍图

5. 稳中求进，提升供应链韧性

为快速适应市场集采变化和需求的波动，保障产品品质和稳定供应，公司不断增强供应链灵活性、提高效率、降低成本、以提高市场竞争力。通过持续完善供应链信息管理系统，对采购、仓储、库存、物流等进行协同平台管理，实现供应链各环节的信息共享和实时协同，增强供应链

的透明度和协同性。在供应商合作方面，通过与供应商建立信任和互惠关系、集中采购等，提高采购规模和议价能力，获得更好的供应优先权和更有竞争力的价格。并不断完善供应合同管理，明确责任、质量要求、交货时间等确保供应商履行承诺保障供应，且建立追责机制。同时通过有效的库存管理和需求预测，确保足够的产品及物料储备，避免短缺或过剩。在供应商开发管理国产化替代方面，建立了独立的开发团队，不断开发多元化供应商，确保有备选供应渠道，降低单一供应风险，在质量和性能满足的前提下逐步推进国产化替代及实施，以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应对市场挑战。在成本控制方面，通过招标采购、议价、战略合作等不断优化采购成本，进而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确保企业的长期发展。

6. 品质立身，强化质量管理

在过去的半年内，公司始终坚持“质量第一 永远创新”的企业宗旨，不断加强质量管理体系建设，通过一系列的管理优化措施，确保了药品生产的质量与安全性。持续加强质量监管，确保每一道生产环节都严格遵循国家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的要求，保障公司产品质量安全落到实处，为广大患者提供优质可靠药品。

（1）首次顺利通过 EMA 上市批准前 GMP 检查

2024 年 5 月，公司收到 EMA 的正式通知，称公司的生产设施符合欧盟 GMP 法规的要求，已具备甘精胰岛素注射液、赖脯胰岛素注射液、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及预填充注射笔的商业化生产条件。这标志着甘李药业的原料药、制剂及预填充注射笔生产线顺利通过了 EMA 的 GMP 检查，同时这也是国产胰岛素类似物注射液首次通过 EMA 的 GMP 检查。EMA 从申报资料一致性、质量体系完整性以及商业化生产条件等多方面对公司进行了详细、全面的评估。此次检查的成功结果是甘李药业在 GMP 符合世界领先质量标准的一次重要验证，同时也是 EMA 对公司严格按照欧盟 GMP 法规实施标准化、程序化和规范化管理的专业认可。

（2）强化质量管理体系

随着公司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30R）、赖脯胰岛素注射液、门冬胰岛素注射液、甘精胰岛素注射液、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及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等品种在胰岛素接续采购中中选，以及国际化发展进程加快，公司高度重视质量管理体系的优化。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偏差管理、变更管理、委托生产管理以及监察管理等体系进行了持续优化，并组织优化转岗流程，以保证岗位数据安全，使质量管理更具有高效性和及时性。

未来，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倡议，持续践行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继续聚焦主业，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指引，以成本控制高效运转为抓手，实现企业效益最大化，以新质生产力构建企业竞争力，推动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业绩进一步提升，为患者提供优质服务，为股东创造持续价值，实现多维度、全方位的良性增长。

7. 防患未然，筑牢安全防线

在国家安全生产方针的指导下，甘李药业始终将安全生产置于公司发展的核心位置，坚决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面对复杂多变的生产环境，公司深知安全生产的重要性，更要时刻紧绷安全生产之弦，不遗余力地筑牢应急能力防线，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安全、高效与稳定，为保障国家安全生产防线贡献力量。

（1）夯实安全生产责任

公司坚决夯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全面践行一岗双责制，完善更新公司各层级的安全生产职责范围和考核标准职责，组织签订全员安全生产责任书；制定责任制考核表，形成逐级考核机制；制定安全生产奖惩管理办法，根据个人安全隐患反馈及表现，设立“安全标兵”、“安全小达人”等荣誉奖项。同时，对于违反安全生产规定的“三违”行为制定相关惩罚措施。通过奖惩机制，激励员工积极参与安全管理，共同营造安全、稳定的工作环境。

（2）着力安全文化建设

公司着力于安全文化建设，紧抓安全教育培训。依托公司网络学院平台实现安全教育全员参与，紧抓培训完成及考核通过率，实现培训全覆盖。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定期进行教育培训，通过考核取得相关证件。根据公司现场作业特点，定期对典型事故案例进行收集并制作相关警示教育片，利用公司宣传屏滚动播放，做到“人员、时段、区域”全覆盖，方便员工灵活接受警示教育，达到碎片化学习安全知识、渐进式提升安全意识。安全生产月期间，各层级领导、员

工积极参与“我为安全发声”系列视频的制作及宣传活动，现场开展了一系列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活动，增强员工安全意识的同时，加强公司整体的安全文化氛围。

(3) 紧抓双预防机制

“防微杜渐，方能长治久安”。将“事前预防之策”前置置于“事中救援之策”和“事后惩戒之策”，把安全风险管控置于隐患之前，把隐患排查治理挺在事故之前，一直以来都是公司秉持的安全管理原则。本报告期内，公司坚持“重管控，抓治理”的原则，紧抓各级管控落实情况，精准控制风险范围。通过百余次的日常巡查，数十次的专项和综合检查，紧跟各项隐患的整改，确保形成隐患闭环管理。此外，公司推出“隐患随手拍”二维码反馈机制，全面覆盖公司各区域，有效促进全员参与安全隐患排查的积极性，为公司的安全管理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 构建大应急体系

为响应 2024 年安全生产月“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主题，公司全力推进应急体系建设工作，一手紧抓文件制定与规范管理，确保预案完善、流程清晰；一手强化实战演练与技能培训，提升应急响应能力和处置水平。双管齐下，同步推进。为此，公司成立领导及执行小组，开展公司应急能力、资源的调查与研判，同双防控工作联动，深入开展全面的风险评估。编制强适用性现场处置方案，同时组织多次综合及专项应急演练，邀请区红十字会进行急救救护技能现场实操培训。通过培训，150 余名员工成功取得“救护技能证”，全面提升了员工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也推动公司大应急体系建设工作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8. 党员先行，激发组织活力

公司党委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动摇，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专题党课等多种形式，深化党员干部对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重大意义的认识，增强改革紧迫感和使命感，确保公司上下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在党建引领下，公司积极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优化产业布局，提升核心竞争力。聚焦高质量发展，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努力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同时，公司还注重发挥教育、科技、人才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作用，通过深化公司治理体制改革和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此外，公司还注重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党建工作质量。通过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工作制度，完善党员教育管理机制，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形成了党建引领业务、业务促进党建的良好局面。积极开展“党员亮身份、树形象”、“党员志愿者献血”等各类党建活动，激发党员干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为公司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展望未来，公司将继续以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引，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动摇，深化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各项工作举措，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不断推动公司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14,892,845.25	1,229,765,113.65	6.92
营业成本	349,098,771.00	322,655,986.20	8.20
销售费用	490,979,157.99	465,243,177.81	5.53
管理费用	102,698,124.09	100,695,377.33	1.99
财务费用	-41,637,912.64	-54,143,382.04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66,476,949.60	261,962,985.39	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35,604.55	-58,165,721.1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228,661.48	11,997,472.18	-1,752.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60,745.24	-2,202,856.29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0.85 亿元，同比增加 6.92%，变动原因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0.26 亿元，同比增加 8.20%，主要系国内胰岛素制剂产品销量稳步增长，本期营业成本随之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0.26 亿元，同比增加 5.53%，主要系加大宣传广度和深度，本期扩增销售人员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0.02 亿元，同比增加 1.99%，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 0.13 亿元，主要系汇率变动带来的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 0.05 亿元，同比增长 1.72%，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24 亿元，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2.10 亿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0.39 亿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认购资金以及分派现金股利资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631.24	0.05	163.48	0.01	286.13	主要系报告期末在手的银行承兑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	7,736.98	0.65	4,097.95	0.35	88.80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付原辅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85.82	0.12	349.19	0.03	325.50	主要系报告期末已宣告发放且尚未收到的现金股利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40,966.39	3.43	30,465.83	2.60	34.47	主要系报告期末未到期的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456.12	0.04	659.24	0.06	-30.81	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租赁合同到期及租赁变更调减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合同负债	3,086.99	0.26	5,299.19	0.45	-41.75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7.03	0.02	395.84	0.03	-40.12	主要系报告期末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378.22	0.03	544.72	0.05	-30.57	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租赁合同到期及租赁变更调减确认租赁负债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29.58	0.16				公司将满足净额结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所致。
库存股	18,808.75	1.57	7,136.40	0.61	163.56	主要系报告期内授予限制性股票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06,666,511.6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89%。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的重大非股权投资具体情况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2、在建工程”，以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非股权投资项目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10,429,796.82	154,127,142.24	1,556,000,000.00	2,328,018,056.54	1,792,538,882.52
应收款项融资	1,634,782.89		68,884,679.10	64,207,036.53	6,312,425.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442,064,579.71	154,127,142.24	1,624,884,679.10	2,392,225,093.07	1,828,851,307.9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代码 1	证券 1	9,385,391.37	自有 资金	271,433,300.00	69,589,073.55			327,321,349.83	11,988,487.10	13,701,023.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代码 2	证券 2	160,547,042.20	自有 资金	128,653,008.25	6,782,615.27			14,107,676.24	11,098,960.14	121,327,947.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代码 3	证券 3	21,656,123.34	自有 资金	124,937,662.74	31,935,943.56			128,137,950.54	3,931,827.80	28,735,655.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代码 4	证券 4	45,637,918.46	自有 资金	92,680,278.04	17,770,045.36			69,300,323.40	5,987,394.51	41,1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代码 5	证券 5		自有 资金	60,669,896.80	17,742,205.07			78,412,101.87	4,000,888.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	其他 证券	118,202,170.01	自有 资金	80,381,695.99	-5,895,176.71			18,387,751.20	514,048.12	56,098,768.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355,428,645.38	/	758,755,841.82	137,924,706.10			635,667,153.08	37,521,606.44	261,013,394.84	/

说明：最初投资成本=期初存续股份的最初投资成本+本期购买股份的最初投资成本-本期处置股份的最初投资成本，最初投资成本是指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政策风险

医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行业之一，同时也是受到国家强监管的行业。随着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医疗保障体制的逐步完善，我国相继发布了多个医药行业重磅政策，例如：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药品和医用耗材的集中带量采购、医保药品目录动态调整等政策。

公司为响应国家号召，积极参加 2024 年的胰岛素专项接续采购。在本次接续采购中，公司产品全线中标，公司此次保持中选类别不变，市场需求的主流产品均有 A 类中选。各产品中选类别符合国家政策导向与广大糖尿病患者的用药需求。本次胰岛素接续采购的中选结果将在 2024 年 5 月起陆续在各省落地执行，采购周期自中选结果执行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医药行业的政策发展趋势，及时调整企业经营策略，积极应对行业政策变化。具体措施如下：（1）除自主研发新药外，积极寻找外部优质标的进行引进，扩充产品线。

（2）对成本和质量进行精细化管理，通过降本增效应对胰岛素专项集采带来的产品价格下行趋势。

（3）加速对胰岛素带量采购中新准入的医疗机构的覆盖，加强对国家胰岛素集采执行的相关政策要求的宣讲，积极促进医疗机构及医生对公司产品知识的了解，协助医疗机构如期完成集采的协议采购量。（4）加快产品通过欧美国家认证，开拓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2. 集采中选产品供应风险

按照《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胰岛素专项）》要求，如产品中选企业不履行供货承诺，影响到临床使用或中选产品发生严重质量问题等情况，相关企业将被列入“违规名单”，可能会取消该企业的申报资格或取消该企业的中选资格，同时视情节轻重取消企业或所涉胰岛素产品在列入“违规名单”之日起 2 年内参与各地药品集中采购活动的资格。

公司在胰岛素带量采购中，获得较高的协议采购量，如果公司受国际政局变动、汇率波动较大等影响，产品的原料耗材供应出现问题、产能安排不足或供应的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都可能造成集采中选产品的供应风险。如公司出现上述问题，将可能面临进入违规名单的风险，导致公司损失相关的市场份额，经营业绩产生大幅波动。

应对措施：（1）公司进一步推进原料耗材的国产化进程，以应对国际供应的不稳定。（2）公司不断强化推进产能升级及供应保障工作，合理进行存货储备。（3）开展精益生产活动，提升供应链韧性，以集采中标产品供应为第一要务，确保高效生产、质量第一、供应稳定。（4）同时加速推进产能增量项目建设，提升公司产能规模。

3. 收入结构单一、技术迭代风险

公司依靠自有核心技术和研发力量，专注于糖尿病治疗领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胰岛素制剂及胰岛素干粉的销售收入。专注于糖尿病治疗领域使得公司具有显著的产品技术优势，但也使得公司面临收入结构单一的风险。

若在基础研究和应用转化领域出现颠覆性创新技术，有可能促使安全性、有效性更高的创新药研发上市，将对现有上市产品造成潜在冲击，使胰岛素制剂的需求大幅减少，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为不利的影响。此外，糖尿病海外市场规模不容小觑，而公司目前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销售收入，国际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不利于企业做大做强。

应对措施：（1）公司加强研发创新能力，在研究糖尿病的形成机理和药物作用机理、探索全新靶点、在药物设计、临床试验等多方面持续发力，促进新型降糖药物的快速转化落地。（2）公司积极拓展海外业务，加强与海外客户的合作，提高国际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3）公司加强与高校、研究所的产学研合作，布局化学药、真核及原核蛋白质工程、肿瘤和心血管及代谢病等多个领域的治疗药物，丰富公司产品管线，优化公司的收入结构，保障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4. 创新药研发面临不确定性的风险

新药研发具有研发周期长、研发投入高、成功几率低等特点。从创新药物的前期研发、临床试验到投产上市，每一环节都有可能面临失败风险。此外，考虑到新药研发周期过长，未来产品上市可能面临市场竞争的不确定性，若公司开发的新药不能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或者新药上市后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将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的持续性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公司一方面结合当前的国内临床需求，在国际新药产品的基础上，开发药效和安全性相似的 Me Too 新药或更好的 Me Better 新药；一方面利用公司的研发平台优势，逐步尝试 I 类新药的研发。（2）建立科学的决策体系。公司充分发挥在新药研发的经验，及时掌握科技前沿技术，保证项目决策过程的科学化，以便做出正确的决策。（3）公司对研发项目前期（例如赛道选择、研发周期、费用等投入和经济效益产出评估、行业政策趋势对新药收益的影响、新药使用技术的迭代情况等）和关键节点进行技术评估和风险管控，在研发项目进行过程中及时跟踪，把握研发过程中的重大节点，降低研发风险。（4）公司积极寻找契合未来发展战略的优质资源，与具有互补性的、具有一定盈利能力的、具有前沿技术优势的生物药研发创新企业进行合作，进而增强企业研发能力，扩充产品管线，持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5）公司评估研发各环节的投入产出比，将低附加值的研发环节进行外包，并做相应的组织架构调整，以加快新药上市进程。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11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3 月 12 日	《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17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陈伟	公司副总经理	聘任
李智	公司副总经理	聘任
尹磊	董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陈伟、李智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024 年 5 月 17 日，甘李药业董事会收到董事尹磊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尹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仍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详见 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公示情况的核查意见》	详见 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详见 2024 年 3 月 1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详见 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	详见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详见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监事会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详见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详见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详见 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回购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3 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136,460 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减少股本 136,460 股，总股本变更为 601,065,290 股。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纳入运营和发展全过程，持续秉持环保优先绿色发展理念，贯彻落实生态文明思想，强化综合治理措施，落实污染防治目标责任，推进清洁生产，扩大绿色植被，致力于打造绿色药企，实现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守法运行，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a. 废水排放情况

北京总部按照分类收集、分质处理、雨污分流原则，将特征污染物高的废水单独收集，采用针对性预处理工艺进行预处理，预处理后的各类废水混合调配，最终经生化处理，保证出水以严于间接排放的标准排入下游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北京总部全厂设废水排放口 1 个，位于厂区西厂界；生活污水排放口 1 个，位于厂区南厂界；雨水排放口 4 个，位于厂区内。报告期内，北京总部污水处理站处理效率高，运行稳定，废水超标事故零发生，具体排放情况见下表：

主要水污染物	平均排放浓度 (mg/L)	排放限值 (mg/L)	排放总量 (t)	许可排放量 (t)	是否超标	执行标准
氨氮	1.5479	45	0.4480	534.6	否	《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11/307-2013)
化学需氧量	31.4890	500	9.1571	5,940	否	

b. 废气排放情况

北京总部严格遵守国家、运营地的大气污染防治法规标准要求，采用清洁生产工艺，开展泄露检测修复工作，杜绝跑冒滴漏，实现废气源头减量、减排。同时加强末端治理，安装多套废气治理设施，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通过 10 米及以上高度排气筒达标排放。北京总部全厂共设废气排放口 13 个，位于厂区内。报告期内，北京总部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稳定，废气超标事故零发生，具体排放情况见下表：

主要大气污染物	平均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限值 (mg/m ³)	排放总量 (t)	许可排放量 (t)	是否超标	执行标准
氮氧化物	21.4524	30 (80)	1.5784	4.9415	否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1/139-2015)
挥发性有机物 (以 NMHC 表征)	2.4367	20	0.0040	0.0270	否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11/501-2017)

注：2017 年 3 月 31 日前的新建锅炉执行氮氧化物≤80mg/m³ 的标准限值

c. 危险废物排放情况

北京总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制定公司级《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垃圾分类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配备专人负责收集、运输、贮存等管理工作。此外，危废库房地面采取防腐防渗措施，内部设置导流沟，连接事故池，满足贮存标准要求。北京总部在做好废弃物合规收集处置的同时，积极落实污泥干化、绿色包装、激光打码机替代油墨喷码机、

无纸化办公、办公用品循环、化学药剂共享等固废减量化措施。本报告期内，北京总部的危险废物合计 699.0880 吨，全部委托具备资质的厂家处置。

(2)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a. 废水排放情况

甘李山东按照分类收集、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废水先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放至城市污水管网，再由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山东厂区设废水排放口 1 个（包含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位于厂区西南厂界；山东厂区设雨水排放口 1 个，位于厂区南侧。报告期内，甘李山东污水处理站处理效率高，运行稳定，废水超标事故零发生，具体排放情况见下表：

主要水污染物	平均排放浓度 (mg/L)	排放限值 (mg/L)	排放总量 (t)	许可排放量 (t)	是否超标	执行标准
氨氮	1.01	40	0.386	8.98	否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化学需氧量	16.3	420	6.18	187.36	否	
总磷	0.276	6	0.0997	2.88	否	
总氮	8.99	50	3.49	24.03	否	

b. 废气排放情况

甘李山东严格遵守国家、运营地的大气污染防治法规标准要求，采用清洁生产工艺，按期开展环境监测工作，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同时甘李山东为加强末端治理，安装多套废气治理设施，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通过 15 米及以上高度排气筒达标排放。山东厂区共设废气排放口 14 个，全部位于厂区内。报告期内，甘李山东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稳定，废气超标事故零发生，具体排放情况见下表：

主要大气污染物	平均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限值 (mg/m ³)	排放总量 (t)	许可排放量 (t)	是否超标	执行标准
氮氧化物	37.25	100	1.3133	6.656	否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4-2018)
挥发性有机物（以 NMHC 表征）	2.8931	60	0.4566	16.651	否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 (DB37/2801.6-2018)

c. 危险废物排放情况

本报告期内，甘李山东的危险废物合计 732.1982 吨，全部委托具备资质的厂家处置。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a. 废水治理设施：

北京总部自建的污水处理站整体位于厂区西侧，根据处理的废水种类，将其划分为清污/重污两套处理系统：①设备冷却水、水机浓水等清污单独收集调节 pH 检测合格后进行排放，设计处理能力 1,800m³/d，处理工艺为：收集系统-pH 调节-终端排放；②发酵废水、溶剂废水等各类重污单独收集，先经过不同的预处理工序，再调节水质进入生化系统处理，检测合格后进行排放，设计处理能力 800m³/d，处理工艺为：收集系统-预处理-两级 A0 生化处理-终端排放。废水治理设施全年运行状况良好，定期巡检维护，没有发生运行故障。

b. 废气治理设施：

北京总部根据废气性质的不同，采用针对性治理工艺。同时通过优化工艺、密闭厂房、密闭设备、洒水抑尘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①采用除菌过滤-碱液吸收工艺治理生产发酵工序排放的发酵废气；

②采用活性炭吸附工艺治理 QC 实验环节、灭菌环节、原料罐区物料贮存及装卸环节排放的废气；

③食堂油烟废气采用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

④盐酸配置废气采用碱液吸收工艺处理；

⑤尿素打包车间废气采用喷淋吸收工艺处理；

⑥发酵液接收池废气采用碱液吸收-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

⑦使用配备低氮燃烧器的燃气锅炉，减少氮氧化物排放。公司于 2017 年对公司两台老锅炉进行低氮改造，2017 年 4 月份之后新建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器，保障氮氧化物达标。

(2)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a. 废水治理设施：

甘李山东自建污水处理站位于厂区西南侧，分为清/重污处理系统，①设备冷却水、水机浓水、工艺设备最后一遍清洗水等清污单独收集调节 pH 检测合格后进行排放，设计处理能力 2,000m³/d，处理工艺为：收集系统-pH 调节-终端排放；②发酵废水、溶剂废水等各类重污单独收集，先经过不同的预处理工序，再调节水质进入生化系统处理，处理完毕检测合格后进行排放，设计处理能力 1,200m³/d，处理工艺为：收集系统-预处理-UC 水解-UASB 厌氧-HBF 系统（改进型 A/O-絮凝沉淀）-混凝沉淀深度处理-终端排放。

b. 废气治理设施：

采用水洗-活性炭吸附装置，对生物药工艺有机废气进行处理；盐酸、三氟乙酸配置废气采用碱液喷淋吸收装置处理；化药工艺有机废气采用冷凝-碱洗-碱洗-水洗-除湿干燥（2 级串联活性炭吸附/蒸汽脱附）-冷凝装置进行处理；化药工艺有机废气采用表冷器降温-碱液吸收-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中试实验室废气采用碱洗-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QC 实验室采用碱洗-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原料罐区、废液罐区、精馏处理车间、危废库房废气采用碱洗-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尿素回收、尿素冷凝液脱氨废气采用水洗塔装置进行处理；污水处理系统、发酵废气、发酵灭菌废气采用碱洗-碱洗-生物滤池-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食堂废气采用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其中器械楼、灭菌站区域废气排放口实施简化管理，器械楼废气采用 G4 过滤-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灭菌站废气采用环氧乙烷灭菌器 E0 后处理装置进行处理；锅炉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器，保证氮氧化物的合格达标。

除落实环保治理设施硬件建设外，公司还着力于软实力提升，全力保障环保运行工作。人员配备齐全，专业能力强：设立环保管理部门，专职负责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监测等工作；环境管理体系健全，制度完善：制定废气、废水、固废、自行监测、治理设施运行巡检等多项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规范环保运行；制定环保年度预算，保障环保投入，确保环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对于新、改、扩建项目的管理要求，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依法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确保持证排污、按证管理。运营期间，按时提交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记录环境管理台账，填报排污许可执行报告，依法披露环境管理信息，确保开展的各项工作满足环保政策要求。

(1)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环境保护行政许可主要有：

甘李药业胰岛素产业化项目于 2017 年 7 月 3 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文号：通环保验字[2017]0030 号；

2020 年 7 月 27 日申请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许可证编号：通排 2020 字第 20 号；

甘李药业 2020 年 12 月 29 日完成主行业排污许可证的申请，许可证编号 91110000102382249M001U；

甘李药业三期新建生产车间项目（危险品库）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取得环评批复，批复文号：通环审[2021]0027 号；

甘李药业生物中试研究项目（锅炉房）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甘李药业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完成蒸发结晶回收尿素、发酵废水除磷预处理污泥的危险特性鉴别工作；

甘李药业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通过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许可证编号：91110000102382249M001U；

甘李药业三期新建生产车间项目（危险品库）于 2023 年 08 月 11 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环境保护行政许可主要有：

甘李山东临沂生产基地一期项目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取得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临经开行审环字[2022]19 号；

甘李山东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1300MA3QTLTC4A001Q；

甘李山东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通过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证书编号：91371300MA3QTLTC4A001Q；

甘李山东临沂生产基地生物药 GZR 原料系列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取得环评批复，批复文号：沂新行审环字[2023]38 号。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抗体类药物产业化项目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取得环评批复，批复文号：沂新审批投字[2024]15001 号。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自动注射器和预填充注射笔产能扩大技改项目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取得环评批复，批复文号：沂新审批投字[2024]15025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总部结合企业性质、规模、环境风险状况等自身实际情况，建立环境应急综合预案、专项预案、现场处置预案三级环境应急预案体系，于 2024 年 3 月签署发布《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4 年版）》，报送北京市通州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110112-2024-019-M。公司内部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组织指挥体系，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和装备，按计划组织应急演练及培训，不断规范和加强北京总部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综合处置能力。

北京总部在厂区重点环境风险单元区域共计设置 6 个地下水监测井，厂区上游设置 1 个参照井，定期开展地下水、土壤监测，预防污染隐患。

（2）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甘李山东于 2023 年 06 月签署发布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已报送临沂市生态环境局沂河新区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71361-2023-024-M。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内，北京总部已完成 2024 年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编制，严格按照环保部门监测要求委托具备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落实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地下水手工监测，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同时，在废水总排放口安装废水自动监测设备，对排放废水的流量、化学需氧量、氨氮、pH 值进行自动监测，各项污染物均达标。定期将监测数据填报至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公示，同时内部汇总分析污染物监测数据变化趋势，不断提高公司的污染防控能力。

（2）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内，甘李山东已完成 2024 年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的编制，按照自行监测要求，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对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监测，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公示，并按照环保部门监管要求对废水总排放口配备了自动监测系统。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1月14日公司首次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审核，获得体系认证证书，至今仍保持体系认证。为实现预期结果，提升环境绩效，公司制定“污染防治、减污降碳、持续改进”的环境管理方针，日常积极开展环境因素识别及隐患整改、法律法规解读及合规性评审等管理活动，对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控制和优化，持续改进环境管理体系。

甘李总部在北京市通州区生态环境局组织的全区重点排污企业绿色信用评价中获评“北京城市副中心企业绿色信用 B 级企业”。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恪守国家与运营地各项法规标准要求，以法出发，构建自身管理体系基础；以法自省，优化体系运行细节。公司通过管理措施的优化、硬件设施的提升、人员技能水平的精进，不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秉承长期可持续发展理念，努力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公司制定年度环保目标、环境管理方针，持续完善环境管理措施和污染防治设施，切实落实三废合规处理、达标排放工作：废水排放达标率 100%，废气排放达标率 100%，固体废物合规处置达标率 100%，厂界噪声检测合格率 100%。依法进行环境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清洁生产，持续运行已有低碳减排措施并探索新的减碳途径，积极为“双碳”目标贡献力量，在本报告期内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如下：

(1) 持续运行厂区光伏发电再生能源改造项目，使光伏发电代替部分化石能源发电。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光伏发电技术共发电 482,787.97 度，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为 291.6039 吨。

(2) 积极承担社会责任，通过市场化手段购买绿色电力，主动使用绿电。截至 2024 年 6 月，可查有绿色电力证书交易凭证、绿色电力消费凭证的绿色电力合计使用量为 11,643.406 MWh，相较使用非绿电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为 7,032.6172 吨。

(3) 采用自动化管理技术进行统一管理，实现高用能设备实时监控、能耗异常、能耗偏差、能耗预估等报警辅助功能，助力用能指标推算、分析及节能方案制定，使能源利用率大幅提升。

(4) 锅炉房采用余热回收技术，利用除氧器排气及排污与锅炉进水增加换热、回收蒸汽冷凝水等，充分利用余热，减少天然气使用量。

(5) 设备更新，采用低功率高效率的空气悬浮风机，相较罗茨风机（保证相同供气量的情况下）年可节约 96,141 度电，约为 11.23 吨标准煤。

(6) 厂区灯具损坏后直接更换为节能灯具（相同照度，功率下降 40%），逐步实现新型节能灯具全覆盖，降低照明系统用电。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2 月，甘李药业参与善品公社中国乡村振兴创业者支持计划“舌尖上的年味-善品助农年货节”。期间购买 2 万元食材，以实际行动参与乡村振兴，助力乡村产业可持续发展。这些食材所承载的是对乡村美好未来的坚定信念，蕴含着乡村的生机与活力，承载着农民的辛勤耕耘与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而甘李更是用实际行动为乡村振兴注入动力，支持乡村产业的发展并助力乡村经济焕发新的活力，未来公司也将持续关注乡村振兴事业，为乡村的可持续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及其亲属甘喜茹、周立华、周国安、甘建军、甘建民	详见注 1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特定条件下自动延长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旭特宏达	详见注 2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特定条件下自动延长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明华创新、Wintersweet、Hillhouse、STRONG LINK、铸城顺康	详见注 3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王大梅、宋维强、都凯	详见注 4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是	承诺股份锁定期满 2 年内，特定条件下自动延长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5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	详见注 6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持股 5%以上股东明华创新、旭特宏达、Wintersweet、Hillhouse	详见注 7	2020 年 6 月首发上市阶段	是	承诺的股份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	详见注 8	2020年6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	详见注 9	2020年6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持有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详见注 10	2020年6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1	2020年6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	详见注 12	2020年6月首发上市阶段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甘忠如	详见注 13	2023年11月29日	是	自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及其一致行动人	详见注 14	2023年11月29日	是	自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5	2023年11月29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详见注 16	2021年11月10日	是	自首次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详见注 17	2021年11月10日	是	自首次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详见注 18	2022年11月28日	是	自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详见注 19	2022年11月28日	是	自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详见注 20	2024 年 5 月 15 日	是	自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详见注 21	2024 年 5 月 15 日	是	自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及其亲属甘喜茹、周立华、周国安、甘建军、甘建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以下统称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甘忠如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注 2：本公司股东旭特宏达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以下统称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机构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注 3：本公司股东明华创新、Wintersweet、Hillhouse、STRONG LINK、铸城顺康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分别签署的《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协议》（以下简称“锁定协议”）的约定：（1）在甘忠如直接及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不低于其当前持股总额的 55%的前提下，各延长锁定股东愿意分别将其各自当前所持发行人股份的 16.91%（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继续延长锁定，直至甘忠如书面通知解除延长锁定或出现锁定协议约定的其他终止锁定的情形。延长锁定解除后，上述股东减持公司股份仍需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2）作为延长锁定的执行保证，如延长锁定股东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选择减持届时仍受限于延长锁定的标的股份，则减持股东将其每一笔减持届时仍受限于延长锁定的标的股份所得收益的 50%支付予甘忠如（其中，STRONGLINK 的该等减持收益由明华创新向甘忠如支付），在情况下的减持不应构成对锁定协议的违反。（3）延长锁定股东就标的股份所享有的股东权利不受影响，标的股份所对应的知情权、表决权、分红权等股东权利，由各延长锁定股东独立拥有并自行行使。

注 4：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王大梅、宋维强、都凯承诺：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以下统称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注 5：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6: 关于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出具承诺: 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追偿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 本人将对此承担责任, 无条件连带地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承担罚款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注 7: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承诺: 在本人承诺的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人每年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本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10%, 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发上市的发行价。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明华创新、旭特宏达、Wintersweet、Hillhouse 承诺: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反其关于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 本企业将根据自身经济的实际状况和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 有计划地就所持股份进行减持, 意向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完毕, 但不排除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调整减持时间的可能性。如本人/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企业自愿将违反承诺减持获得的收益上交公司, 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 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人/企业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8: 作为公司合规经营的总负责人, 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承诺: 甘李药业及其各分子公司所用物业, 如因占用土地、无房产证或其他不合规情形而遭遇拆迁、强制搬迁或其他导致甘李药业或其分子公司无法继续使用该物业的情况或遭受处罚的, 甘李药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承诺将提前为其寻找其他适用场所, 并愿意对甘李药业及其分子公司因此所遭受的实际经济损失予以补偿。

注 9: 为避免将来可能与本公司发生的同业竞争,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甘忠如先生, 已经向本公司出具了有法律约束力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并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 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 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3)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4)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 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 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 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 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 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5)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 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1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出具了《关于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承诺方承诺: (1) 确保公司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 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以及其他辅助配套的系统, 以尽可能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 (2) 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并不与公司发生任何资金拆借行为（正常经营活动中预支的备用金除外）；（3）若有关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必需或者无法避免，则将本着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尽职尽责、公开披露的原则，处理关联交易的有关事项，并按照市场公平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严格履行有关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独立发表意见的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程序的合法公正、关联交易结果的公平合理，且不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注 1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签署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并就此作出承诺：（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全力支持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5）本人承诺全力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12：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承诺：如因公司销售人员违反合规制度等不当行为，导致公司违反相关法律并实际遭受经济损失的，实际控制人将预先补偿公司，并将敦促并协助公司依法主张求偿权利。

注 13：甘忠如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得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限售期规定。

注 14：甘忠如本人承诺其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甘李药业的股票的锁定期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本人及其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未曾减持甘李药业股票，其本人及其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会通过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甘李药业股票（包括目前已持有的股票以及本次认购的股票）。

注 15：作为甘李药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作为甘李药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自身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相关证券监管机

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16：针对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17：针对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承诺：若在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激励计划所规定的不能成为激励对象情形的，自不能成为激励对象年度起将放弃参与本计划的权利，并不向公司主张任何补偿；但激励对象可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继续有效，尚未确认为可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注 18：针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承诺：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19：针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承诺：若因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按照所作承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因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如激励对象在行使权益后离职的，应当在 2 年内不得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相关工作；如果激励对象在行使权益后离职、并在 2 年内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工作的，激励对象应将其因激励计划所得全部收益返还给公司，并承担与其所得收益同等金额的违约金，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还应同时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实施中出现《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时，其已获授但尚未行使的权益应终止行使。

注 20：针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承诺：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21：针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如激励对象在行使权益后离职的，应当在 2 年内不得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相关工作；如果激励对象在行使权益后离职、并在 2 年内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工作的，激励对象应将其因激励计划所得全部收益返还给公司，并承担与其所得收益同等金额的违约金，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还应同时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实施中出现《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时，其已获授但尚未行使的权益应终止行使。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七)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6月22日	254,546.40	244,113.45	244,113.45		208,020.29		85.2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11月13日	77,315.19	75,972.80	75,972.80		75,972.80		100.00				
合计	/	331,861.59	320,086.25	320,086.25		283,993.09		/	/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其他	是	否	24,289.11		15,413.79	63.46	2023年8月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6,143.98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重组甘精胰岛素产品美国注册上市项目	研发	是	否	28,944.28		28,944.28	100.0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胰岛素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56,632.31		56,632.31	100.00	2017年2月	否	是	不适用	45,846.00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重组赖脯胰岛素产品美国注册上市项目	研发	是	否	41,514.00		17,867.00	43.04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生物中试研究项目	研发	是	否	17,239.41		17,239.41	100.00	2019年6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生物信息项目	研发	是	否	9,351.20		9,351.20	100.00	2019年4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化药制剂中试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10,343.14		6,772.31	65.48	2023年8月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55,800.00		55,800.00	100.0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75,972.80		75,972.80	100.0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77
合计		/	/	/	320,086.24		283,993.09	/	/	/	/	/	45,846.00	/	/	26,150.75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 现金管理 余额	期间最高 余额是否 超出授权 额度
2023年8月7日	25,000.00	2023年8月7日	2024年8月6日	23,6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086,855	10.62	7,040,000	-1,189,200	5,850,800	68,937,655	11.4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256,033	0.72				4,256,033	0.71
3、其他内资持股	32,881,077	5.53	7,040,000	-1,189,200	5,850,800	38,731,877	6.4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9,327	0.04				259,327	0.04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621,750	5.49	7,040,000	-1,189,200	5,850,800	38,472,550	6.40
4、外资持股	25,949,745	4.37				25,949,745	4.32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5,949,745	4.37				25,949,745	4.32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31,074,895	89.38		1,189,200	1,189,200	532,264,095	88.53
1、人民币普通股	531,074,895	89.38		1,189,200	1,189,200	532,264,095	88.5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94,161,750	100.00	7,040,000		7,040,000	601,201,75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10日，公司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135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上市股数为1,189,200股，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5月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024年5月2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共计发行7,040,000股，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公司发生 1 次股份变动，系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所致。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回购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3 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136,460 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减少股本 136,460 股，总股本变更为 601,065,290 股。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上述公司股份变动对相关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股 币种：人民币

财务指标	考虑限制性股票注销	不考虑限制性股票注销
每股收益	0.51	0.51
每股净资产	18.79	18.79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145 人）	4,113,200	1,189,200		2,924,000	限制性股票授予	根据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或由公司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87 人）			7,040,000	7,040,000	限制性股票授予	根据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或由公司回购注销
合计	4,113,200	1,189,200	7,040,000	9,964,00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7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甘忠如		205,643,757	34.21	28,508,550	质押	63,260,000	境内自然人
北京旭特宏达科技有限公司		47,494,437	7.90		质押	10,9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明华创新技术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20,049,875	16,142,079	2.68	15,875,800	无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78,889	6,435,998	1.07		无		其他
甘喜茹		6,223,276	1.04		无		境内自然人
Vast Wintersweet Limited	-5,941,603	6,045,405	1.01	5,777,913	无		境外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 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964,400	5,753,000	0.96		无		其他
Hillhouse G&L Holdings (HK) Limited		4,357,832	0.72	4,296,032	无		境外法人
STRONG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4,256,033	0.71	4,256,033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社 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0,794	3,500,794	0.58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甘忠如	177,135,207	人民币普通股	177,135,207				
北京旭特宏达科技有限公司	47,494,437	人民币普通股	47,494,43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435,998	人民币普通股	6,435,998				
甘喜茹	6,223,276	人民币普通股	6,223,27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 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7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53,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社 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0,794	人民币普通股	3,500,79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72,028	人民币普通股	3,472,02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46,5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6,500
张加珍	2,6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5,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65,834	人民币普通股	2,465,83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持有旭特宏达 65.02% 的股权；甘喜茹为甘忠如胞妹。除以上情况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788,600	0.64	933,200	0.16	5,753,000	0.9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72,028	0.58	121,500	0.02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退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121,500	0.02	3,472,028	0.58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甘忠如	28,508,550	注释 1		该限售股向特定对象发行，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明华创新技术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5,875,800	注释 2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3	2024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7,040,000	注释 3		根据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或由公司回购注销
4	Vast Wintersweet Limited	5,777,913	注释 2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5	Hillhouse G&L Holdings (HK) Limited	4,296,032	注释 2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6	STRONG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4,256,033	注释 2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7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924,000	注释 4 注释 5	1,189,200	根据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或由公司回购注销
8	南京铸成顺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9,327	注释 2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注释 1：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公司与甘忠如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注释 2：根据公司股东明华创新、Wintersweet、Hillhouse、STRONG LINK、铸成顺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分别签署的《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协议》的约定：（1）在甘忠如直接及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不低于其当前持股总额的 55%的前提下，各延长锁定股东愿意分别将其各自当前所持发行人股份的 16.91%（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继续延长锁定，直至甘忠如书面通知解除延长锁定或出现锁定协议约定的其他终止锁定的情形。延长锁定解除后，上述股东减持发行人股份仍需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

（2）作为延长锁定的执行保证，如延长锁定股东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选择减持届时仍受限于延长锁定的标的股份，则减持股东将其每一笔减持届时仍受限于延长锁定的标的股份所得收益的 50% 支付予甘忠如（其中，STRONG LINK 的该等减持收益由明华创新向甘忠如支付），在这种情况下的减持不应构成对锁定协议的违反。（3）延长锁定股东就标的股份所享有的股东权利不受影响，标的股份所对应的知情权、表决权、分红权等股东权利，由各延长锁定股东独立拥有并自行行使。

注释 3：2024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需按有关规定进行分批解锁，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注释 4：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需按有关规定进行分批解锁，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上市流通，详见《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告：2024-039）

注释 5：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回购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3 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136,460 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减少股本 136,460 股，总股本变更为 601,065,290 股。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都凯	董事、总经理	120,000	52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
宋维强	董事、副总经理	120,000	52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
焦娇	董事	120,000	270,000	150,00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
尹磊	董事（离任）	120,000	120,000		
陈伟	董事、副总经理	120,000	52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
孙程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20,000	530,200	410,20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二级市场增持
苑字飞	副总经理	120,000	52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

邢程	副总经理	120,000	52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
李智	副总经理	120,000	52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
邹蓉	董事会秘书	120,000	52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19日，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陈伟、李智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024年5月17日，公司收到董事尹磊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尹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禁的84,000股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涉及股票期权的授予及解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都凯	董事、高管	120,000	400,000	36,000	484,000	484,000
宋维强	董事、高管	120,000	400,000	36,000	484,000	484,000
焦娇	董事	120,000	150,000	36,000	234,000	234,000
尹磊	董事（离任）	120,000		36,000	84,000	84,000
陈伟	董事、高管	120,000	400,000	36,000	484,000	484,000
孙程	高管	120,000	400,000	36,000	484,000	484,000
苑宇飞	高管	120,000	400,000	36,000	484,000	484,000
邢程	高管	120,000	400,000	36,000	484,000	484,000
李智	高管	120,000	400,000	36,000	484,000	484,000
邹蓉	高管	120,000	400,000	36,000	484,000	484,000
合计	/	1,200,000	3,350,000	360,000	4,190,000	4,190,000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076,618,971.99	2,442,708,603.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792,538,882.52	2,410,429,796.82
应收账款	5	371,005,522.18	383,735,270.90
应收款项融资	7	6,312,425.46	1,634,782.89
预付款项	8	77,369,836.05	40,979,491.54
其他应收款	9	14,858,181.49	3,491,907.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383,444.00	
存货	10	950,337,986.09	860,506,306.14
其中：数据资源			
其他流动资产	13	41,691,546.46	32,263,551.43
流动资产合计		6,330,733,352.24	6,175,749,710.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4	409,663,888.89	304,658,333.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	30,000,000.00	30,000,000.00
固定资产	21	2,342,820,848.74	1,872,067,763.13
在建工程	22	1,516,829,114.72	2,006,961,148.27
使用权资产	25	4,561,198.02	6,592,364.52
无形资产	26	275,364,776.74	278,082,595.9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823,383,539.85	813,105,292.99
其中：数据资源			
长期待摊费用	28	7,984,713.53	8,868,05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157,012,778.79	168,953,020.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54,203,196.18	49,985,187.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21,824,055.46	5,539,273,761.26
资产总计		11,952,557,407.70	11,715,023,471.80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6	96,322,808.19	105,541,739.99
合同负债	38	30,869,944.63	52,991,852.39
应付职工薪酬	39	127,505,392.00	139,761,214.89
应交税费	40	14,660,929.72	16,910,777.27
其他应付款	41	491,614,050.22	454,009,437.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829,363.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2,370,318.27	3,958,443.73
其他流动负债	44	368,708.01	275,580.81
流动负债合计		763,712,151.04	773,449,046.88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47	3,782,154.30	5,447,249.65
长期应付款	48	13,654,272.82	13,995,107.23
递延收益	51	175,023,822.96	179,625,640.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	19,295,755.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756,005.29	199,067,997.28
负债合计		975,468,156.33	972,517,044.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601,201,750.00	594,161,750.00
资本公积	55	3,516,467,281.42	3,350,753,839.87
减：库存股	56	188,087,492.00	71,364,020.00
其他综合收益	57	3,679,292.13	3,817,428.85
盈余公积	59	297,080,875.00	297,080,875.00
未分配利润	60	6,746,747,186.27	6,568,056,149.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77,088,892.82	10,742,506,022.92
少数股东权益		358.55	404.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77,089,251.37	10,742,506,427.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952,557,407.70	11,715,023,471.80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00,023,515.34	2,359,684,574.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92,538,882.52	2,410,429,796.82
应收账款	十九、1	363,838,539.88	377,687,677.64
应收款项融资		6,312,425.46	1,634,782.89
预付款项		66,794,323.39	36,978,386.16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039,649,781.55	2,723,074,560.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383,444.00	
存货		589,638,630.11	587,033,901.97
其中：数据资源			
其他流动资产		39,387,881.62	30,346,630.28
流动资产合计		8,898,183,979.87	8,526,870,310.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409,663,888.89	304,658,333.33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689,723,991.67	662,851,363.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固定资产		1,492,123,061.35	1,536,599,780.63
在建工程		147,348,840.44	168,073,556.37
使用权资产		669,111.29	416,568.88
无形资产		147,383,337.08	154,512,530.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797,500,093.33	790,687,343.08
其中：数据资源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22,90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30,456.45	1,927,123.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21,242,780.50	3,674,849,506.63
资产总计		12,619,426,760.37	12,201,719,817.32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7,211,632.02	51,551,208.54
合同负债		26,187,114.19	38,349,021.43
应付职工薪酬		110,455,152.93	120,220,444.05
应交税费		10,167,348.33	13,719,664.08
其他应付款		418,030,884.67	299,208,545.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829,363.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5,065.13	1,408,891.96
其他流动负债		69,215.30	38,321.70
流动负债合计		623,486,412.57	524,496,097.53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13,245.99	168,264.20
长期应付款		3,543,133.87	3,790,552.63
递延收益		42,180,409.01	45,880,98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295,755.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232,544.08	49,839,803.74
负债合计		688,718,956.65	574,335,901.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1,201,750.00	594,161,750.00
资本公积		3,516,466,521.25	3,350,753,079.70
减：库存股		188,087,492.00	71,364,020.00
盈余公积		297,080,875.00	297,080,875.00
未分配利润		7,704,046,149.47	7,456,752,231.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30,707,803.72	11,627,383,916.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619,426,760.37	12,201,719,817.32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14,892,845.25	1,229,765,113.65
其中：营业收入	61	1,314,892,845.25	1,229,765,113.65
二、营业总成本		1,182,053,775.74	1,108,907,254.24
其中：营业成本	61	349,098,771.00	322,655,986.20
税金及附加	62	14,438,685.70	12,493,109.55
销售费用	63	490,979,157.99	465,243,177.81
管理费用	64	102,698,124.09	100,695,377.33
研发费用	65	266,476,949.60	261,962,985.39
财务费用	66	-41,637,912.64	-54,143,382.04
加：其他收益	67	9,438,127.54	11,053,501.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	41,403,196.59	21,034,510.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	154,127,142.24	9,902,075.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	961,325.19	5,476,246.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	16,817.47	-4,326,667.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563,341.74	45,822.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9,349,020.28	164,043,348.47
加：营业外收入	74	1,794,212.53	2,185,720.84
减：营业外支出	75	290,700.18	6,535,466.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0,852,532.63	159,693,602.53
减：所得税费用	76	41,948,483.73	25,538,397.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904,048.90	134,155,204.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904,048.90	134,155,204.91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904,095.07	134,155,242.6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7	-37.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136.72	1,789,558.6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136.72	1,789,558.67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8,136.72	1,789,558.6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8,765,912.18	135,944,763.5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8,765,958.35	135,944,801.3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17	-37.7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241,791,465.73	1,196,874,650.9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306,580,880.15	311,782,190.62
税金及附加		10,288,132.25	9,532,806.25
销售费用		447,515,795.19	422,849,623.10
管理费用		74,204,358.09	71,562,749.51
研发费用		227,441,955.05	231,960,395.14
财务费用		-40,321,652.58	-90,793,296.25
加：其他收益		8,413,024.53	10,089,887.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41,403,196.59	21,034,510.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127,142.24	9,902,075.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1,325.19	7,654,059.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817.47	-3,843,398.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4.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1,003,503.60	284,817,083.09
加：营业外收入		1,761,448.58	2,004,342.23
减：营业外支出		278,037.11	6,339,008.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2,486,915.07	280,482,417.27
减：所得税费用		54,979,938.95	44,535,639.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506,976.12	235,946,777.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506,976.12	235,946,777.8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7,506,976.12	235,946,777.89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4,711,496.64	1,157,280,652.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943,284.25	31,079,292.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8,569,960.06	13,995,99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0,224,740.95	1,202,355,937.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0,588,478.95	375,439,095.3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1,908,690.56	386,260,587.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177,586.59	17,747,324.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382,314,380.30	481,074,65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3,989,136.40	1,260,521,65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35,604.55	-58,165,721.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95,850,536.32	2,752,063,500.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017,042.31	28,500,704.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2,022,051.75	13,846,993.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4,889,630.38	2,794,601,198.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309,267.68	216,193,860.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46,809,024.18	2,525,166,333.9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41,243,532.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3,118,291.86	2,782,603,72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228,661.48	11,997,472.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321,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321,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410,986.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1,349,868.36	2,202,856.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760,854.76	2,202,856.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60,745.24	-2,202,856.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7,668.85	4,549,384.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649,980.54	-43,821,721.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438,980.59	397,328,882.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789,000.05	353,507,161.92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4,703,244.91	1,090,122,370.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073,438.68	144,943,47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9,776,683.59	1,235,065,850.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9,376,232.12	268,282,956.2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6,287,657.56	339,970,519.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639,949.85	7,792,832.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703,845.24	572,839,87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9,007,684.77	1,188,886,18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768,998.82	46,179,668.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46,688,181.21	2,781,943,959.6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725,711.13	28,500,704.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9,808.35	1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362,151.75	46,364,956.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8,665,852.44	2,856,819,620.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992,018.55	70,803,75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23,545,093.70	2,551,422,240.7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715,000.00	271,976,132.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8,252,112.25	2,894,202,127.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586,259.81	-37,382,507.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321,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321,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410,986.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276.81	660,15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607,263.21	660,15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14,336.79	-660,15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040.78	2,499,252.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266,964.98	10,636,262.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682,188.26	317,342,048.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415,223.28	327,978,310.85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4,161,750.00	3,350,753,839.87	71,364,020.00	3,817,428.85	297,080,875.00	6,568,056,149.20	10,742,506,022.92	404.72	10,742,506,427.6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4,161,750.00	3,350,753,839.87	71,364,020.00	3,817,428.85	297,080,875.00	6,568,056,149.20	10,742,506,022.92	404.72	10,742,506,42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40,000.00	165,713,441.55	116,723,472.00	-138,136.72		178,691,037.07	234,582,869.90	-46.17	234,582,823.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8,136.72		298,904,095.07	298,765,958.35	-46.17	298,765,912.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40,000.00	165,713,441.55	116,723,472.00				56,029,969.55		56,029,969.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040,000.00	132,281,600.00	116,723,472.00				22,598,128.00		22,598,128.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431,841.55					33,431,841.55		33,431,841.5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0,213,058.00	-120,213,058.00		-120,213,058.0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213,058.00	-120,213,058.00		-120,213,058.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1,201,750.00	3,516,467,281.42	188,087,492.00	3,679,292.13	297,080,875.00	6,746,747,186.27	10,977,088,892.82	358.55	10,977,089,251.37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5,653,200.00	2,563,002,386.27	71,364,020.00	3,442,128.87	291,531,843.96	6,233,536,610.40	9,585,802,149.50	-162,515.63	9,585,639,633.87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5,653,200.00	2,563,002,386.27	71,364,020.00	3,442,128.87	291,531,843.96	6,233,536,610.40	9,585,802,149.50	-162,515.63	9,585,639,633.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115,467.72		1,789,558.67		134,155,242.69	159,060,269.08	-37.78	159,060,231.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9,558.67		134,155,242.69	135,944,801.36	-37.78	135,944,763.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115,467.72					23,115,467.72		23,115,467.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115,467.72					23,115,467.72		23,115,467.7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5,653,200.00	2,586,117,853.99	71,364,020.00	5,231,687.54	291,531,843.96	6,367,691,853.09	9,744,862,418.58	-162,553.41	9,744,699,865.17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4,161,750.00	3,350,753,079.70	71,364,020.00	297,080,875.00	7,456,752,231.35	11,627,383,916.05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4,161,750.00	3,350,753,079.70	71,364,020.00	297,080,875.00	7,456,752,231.35	11,627,383,916.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40,000.00	165,713,441.55	116,723,472.00		247,293,918.12	303,323,887.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7,506,976.12	367,506,97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40,000.00	165,713,441.55	116,723,472.00			56,029,969.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040,000.00	132,281,600.00	116,723,472.00			22,598,12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431,841.55				33,431,841.55
（三）利润分配					-120,213,058.00	-120,213,058.0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213,058.00	-120,213,058.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1,201,750.00	3,516,466,521.25	188,087,492.00	297,080,875.00	7,704,046,149.47	11,930,707,803.72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5,653,200.00	2,563,001,626.10	71,364,020.00	291,531,843.96	6,897,546,633.71	10,246,369,283.77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5,653,200.00	2,563,001,626.10	71,364,020.00	291,531,843.96	6,897,546,633.71	10,246,369,283.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115,467.72			235,946,777.89	259,062,245.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5,946,777.89	235,946,777.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115,467.72				23,115,467.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115,467.72				23,115,467.72
（三）利润分配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5,653,200.00	2,586,117,093.82	71,364,020.00	291,531,843.96	7,133,493,411.60	10,505,431,529.38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甘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6月17日，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由甘忠如、甘一如和甘喜茹共同出资设立，于2012年9月13日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102382249M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2024年5月15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90名激励对象授予7,130,000股限制性股票，实际向87名激励对象授予7,040,000股限制性股票。2024年5月24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594,161,750股变更为601,201,750股。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60,120.1750万股，注册资本为60,120.175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总部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实际控制人为甘忠如。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主营业务为胰岛素类似物原料药及注射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甘精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长秀霖[®]”）、赖脯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速秀霖[®]”）、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商品名“速秀霖[®]25”）、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锐秀霖[®]”）、门冬胰岛素30注射液（商品名“锐秀霖[®]30”）、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30R）（商品名“普秀霖[®]30”）多个胰岛素类似物和人胰岛素品种。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27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详见附注（五）/（13）应收账款）、存货的计价方法（详见附注（五）/（16）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详见附注（五）/（21）固定资产及附注（五）/（26）无形资产）、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34）收入）等。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

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2) 存货减值的估计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呆滞、近效期和过期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年度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税务筹划策略，来确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1%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余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1%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余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1%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1%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研发项目期末余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

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未逾期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且未逾期承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应收账款	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以及无需单独测试的非关联方外部应收账款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及无风险其他应收款	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其他应收款、保证金、备用金借款、出口退税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其他应收款	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以及无需单独测试的非关联方外部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6. 存货**适用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不适用**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17. 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适用 不适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章节/（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无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特许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根据土地使用权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	5年	根据预计使用期限估计
特许使用权	5-10年	根据预计使用期限估计
非专利技术	10年	根据预计使用期限估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以及公司自身研发的特点，本公司在研发项目关键时间节点或关键阶段（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或其他国际拟申报国家规定的审评期限、或者批准的“临床试验批件”、或者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之后可开展相关临床研究）之后的支出，方可作为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其余研发支出，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正在研发的项目按照上述资本化条件进行评估。对于不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项目，将其账面价值予以转销，计入当期损益。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厂房装修及设计费	10年
办公室装修费	5年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和医疗器械等商品销售收入
- (2) 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1) 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和医疗器械等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内销以客户签收商品时点确认收入，外销以发货后取得海关报关单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2) 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若干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为办公设备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车辆租赁、宿舍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办公设备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5.825%、16.5%、21%、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鼎业浩达科技有限公司	25
甘李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25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25
Gan&Lee Pharmaceuticals USA Corporation	21
北京源荷根泽科技有限公司	25
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5
甘李控股有限公司	16.5
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21
G&L MANUFACTURING NEW JERSEY INC	21
甘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15.825

说明：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在所得税税率基础上加成 5.5% 的团结附加税之后的法定税率为 15.8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1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自 2011 年起每三年重新申请且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因此自 2011 年起至 2026 年 10 月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证书编号为 GR202311000039，发证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有效期为三年。

(2) 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 号)，于 2014 年 6 月 13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 号)，销售自产的用微生物、微生物代谢产物、动物毒素、人或动物的血液或组织制成的生物制品，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3% 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本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申请并获得简易征收的批准，销售生物制品收入按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不再抵扣进项税。

(3) 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于 2023 年 3 月 26 日，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鼎业浩达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北京源荷根泽科技有限公司均适用小微企业税收减免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030,309,371.09	2,414,406,994.87
其他货币资金	10,705,245.67	9,763,268.15
未到期应收利息	35,604,355.23	18,538,340.18
合计	3,076,618,971.99	2,442,708,603.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8,932,805.52	72,639,977.07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及应收利息	2,714,620,315.31	2,126,219,231.17
7 天通知存款及应收利息	160,504,410.96	20,287,123.29
信用证保证金	0.10	5,247,470.48
建筑劳务工资保证金	4,408,220.84	4,388,989.80

存出投资款	6,297,024.73	126,807.87
合计	2,885,829,971.94	2,156,269,622.61

说明：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92,538,882.52	2,410,429,796.82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261,013,394.84	758,755,841.82	/
其他	1,531,525,487.68	1,651,673,955.00	/
合计	1,792,538,882.52	2,410,429,796.8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权益工具投资为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投资；
- (2) 其他为本公司持有的结构性存款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69,681,224.41	381,855,671.69
7-12 个月	1,482,338.48	2,054,580.37
1 年以内小计	371,163,562.89	383,910,252.06
1 至 2 年	21,094,438.37	25,049,001.41
2 至 3 年	22,284,190.30	19,326,011.00
合计	414,542,191.56	428,285,264.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4,542,191.56	100.00	43,536,669.38	10.50	371,005,522.18	428,285,264.47	100.00	44,549,993.57	10.40	383,735,270.90
其中：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414,542,191.56	100.00	43,536,669.38	10.50	371,005,522.18	428,285,264.47	100.00	44,549,993.57	10.40	383,735,270.90
合计	414,542,191.56	/	43,536,669.38	/	371,005,522.18	428,285,264.47	/	44,549,993.57	/	383,735,270.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369,681,224.41		
7-12个月	1,482,338.48	158,040.71	10.66
1年至2年	21,094,438.37	21,094,438.37	100.00
2年至3年	22,284,190.30	22,284,190.30	100.00
合计	414,542,191.56	43,536,669.38	10.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44,549,993.57		961,325.19	51,999.00		43,536,669.38
合计	44,549,993.57		961,325.19	51,999.00		43,536,669.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1,999.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0,992,950.74		20,992,950.74	5.06	20,992,950.74
客户 2	17,278,200.00		17,278,200.00	4.17	17,278,200.00
客户 3	10,674,508.71		10,674,508.71	2.58	
客户 4	8,239,918.80		8,239,918.80	1.99	

客户 5	7,627,487.23		7,627,487.23	1.84	
合计	64,813,065.48		64,813,065.48	15.63	38,271,150.7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312,425.46	1,634,782.89
合计	6,312,425.46	1,634,782.8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所持有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7,166,893.85	99.74	40,503,723.62	98.84
1 至 2 年	195,205.20	0.25	468,030.92	1.14
2 至 3 年	7,737.00	0.01	7,737.00	0.02
合计	77,369,836.05	100.00	40,979,491.5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 1	12,696,000.00	16.41
供应商 2	11,405,448.00	14.74
供应商 3	7,541,516.39	9.75
供应商 4	6,962,009.67	9.00
供应商 5	3,221,581.38	4.16
合计	41,826,555.44	54.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383,444.00	
其他应收款	4,474,737.49	3,491,907.62
合计	14,858,181.49	3,491,907.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 1	10,383,444.00	
合计	10,383,444.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43,259.34	1,391,323.82
1 年以内小计	2,443,259.34	1,391,323.82
1 至 2 年	157,789.99	207,549.96
2 至 3 年	1,711,796.00	1,657,416.00
3 至 4 年	2,500.00	11,500.00
4 至 5 年		224,117.84
5 年以上	159,392.16	
合计	4,474,737.49	3,491,907.6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265,615.96	2,425,634.21
代垫款	298,910.61	333,161.26
费用借款	413,342.95	39,024.50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1,496,867.97	694,087.65
合计	4,474,737.49	3,491,907.6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78,000.00	35.26	押金保证金	2-3 年	
第二名	159,392.16	3.56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第三名	156,896.00	3.51	押金保证金	2-3 年	
第四名	135,000.00	3.02	代垫款	1 年以内	
第五名	133,117.44	2.97	代垫款	1 年以内	
合计	2,162,405.60	48.32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4,921,440.77	1,669,867.68	183,251,573.09	179,925,588.92	1,978,915.55	177,946,673.37
包材	115,567,124.47	60,992.00	115,506,132.47	135,997,629.24	330,800.88	135,666,828.3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572,943,119.30	21,130,945.81	551,812,173.49	445,001,301.34	22,812,742.75	422,188,558.59
库存商品	78,857,960.42	573,459.13	78,284,501.29	113,509,127.70	4,288,612.40	109,220,515.30
周转材料	20,532,460.33		20,532,460.33	15,379,649.11		15,379,649.11
发出商品	951,145.42		951,145.42	104,081.41		104,081.41
合计	973,773,250.71	23,435,264.62	950,337,986.09	889,917,377.72	29,411,071.58	860,506,306.1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78,915.55			309,047.87		1,669,867.68
包材	330,800.88			269,808.88		60,992.00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2,812,742.75			1,681,796.94		21,130,945.81
库存商品	4,288,612.40			3,715,153.27		573,459.13
合计	29,411,071.58			5,975,806.96		23,435,264.6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以前年度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于本年已销售、已使用或已处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398,567.48	955,550.9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39,292,978.98	30,346,631.27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		961,369.23
合计	41,691,546.46	32,263,551.43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大额存单	409,663,888.89		409,663,888.89	304,658,333.33		304,658,333.33
合计	409,663,888.89		409,663,888.89	304,658,333.33		304,658,333.3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三年期大额存单	300,000,000.00	3.25%		2026/7/13		300,000,000.00	3.25%		2026/7/13	
三年期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2.75%		2027/6/21						
合计	400,000,000.00	/	/	/		300,000,000.00	/	/	/	

说明：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述大额存单债权投资累计计提的未到期应收利息余额为 9,663,888.89 元。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本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说明：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711,378股股份，持股比例0.7398%，将其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42,820,848.74	1,872,067,763.13
合计	2,342,820,848.74	1,872,067,763.13

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66,594,359.25	1,276,109,412.16	12,853,228.96	184,909,157.72	2,840,466,158.09

2. 本期增加金额	495,697,837.33	83,090,893.05	203,339.60	8,127,505.14	587,119,575.12
(1) 购置			203,339.60	705,827.85	909,167.45
(2) 在建工程转入	495,697,837.33	83,090,893.05		7,415,738.02	586,204,468.40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939.27	5,939.27
3. 本期减少金额		5,084,788.24		756,636.00	5,841,424.24
(1) 处置或报废		5,084,788.24		756,636.00	5,841,424.24
4. 期末余额	1,862,292,196.58	1,354,115,516.97	13,056,568.56	192,280,026.86	3,421,744,308.9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7,085,680.82	526,398,098.20	6,265,174.94	105,231,853.18	914,980,807.14
2. 本期增加金额	37,191,130.57	62,991,371.13	1,024,020.43	12,228,635.79	113,435,157.92
(1) 计提	37,191,130.57	62,991,371.13	1,024,020.43	12,224,367.02	113,430,889.15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268.77	4,268.77
3. 本期减少金额		2,215,810.32	193,453.29	500,829.04	2,910,092.65
(1) 处置或报废		2,215,810.32	193,453.29	500,829.04	2,910,092.65
4. 期末余额	314,276,811.39	587,173,659.01	7,095,742.08	116,959,659.93	1,025,505,872.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2,957,462.73	18,357,365.56		12,102,759.53	53,417,587.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2,957,462.73	18,357,365.56		12,102,759.53	53,417,587.8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25,057,922.46	748,584,492.40	5,960,826.48	63,217,607.40	2,342,820,848.74
2. 期初账面价值	1,066,551,215.70	731,353,948.40	6,588,054.02	67,574,545.01	1,872,067,763.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发酵设施	0.00	所占土地为承租的集体土地
锅炉房	0.00	建设手续不完备
办公用房	0.00	建设手续不完备
临时库	0.00	建设手续不完备
灶间	0.00	所占土地为承租的集体土地
合计	0.00	

说明：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包括发酵设施、锅炉房、办公用房、临时库及灶间，因在2022年已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故期末账面价值为零。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14,550,886.43	2,004,660,050.28
工程物资	2,278,228.29	2,301,097.99
合计	1,516,829,114.72	2,006,961,148.27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临沂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1,367,825,788.88		1,367,825,788.88	1,833,843,908.11		1,833,843,908.11
A2楼改造项目	7,729,068.21		7,729,068.21	25,330,914.13		25,330,914.13
糖尿病治疗配套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1,654,485.40		1,654,485.40	5,043,683.79		5,043,683.79
待安装设备	75,292,146.39		75,292,146.39	82,627,199.82		82,627,199.82
附属设施	62,049,397.55		62,049,397.55	57,814,344.43		57,814,344.43
合计	1,514,550,886.43		1,514,550,886.43	2,004,660,050.28		2,004,660,050.2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临沂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3,017,972,000.00	1,833,843,908.11	71,243,281.85	537,261,401.08		1,367,825,788.88	71.79	71.79%					自有资金
待安装设备	不适用	82,627,199.82	6,898,574.88	14,233,628.31		75,292,146.39							自有资金
附属设施	不适用	57,814,344.43	23,071,409.06	18,836,355.94		62,049,397.55							自有资金
合计	3,017,972,000.00	1,974,285,452.36	101,213,265.79	570,331,385.33		1,505,167,332.8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2,278,228.29		2,278,228.29	2,301,097.99		2,301,097.99
合计	2,278,228.29		2,278,228.29	2,301,097.99		2,301,097.99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867,488.76	16,867,488.76
2. 本期增加金额	453,213.13	453,213.13
(1) 新增租赁	412,814.35	412,814.35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0,398.78	40,398.78
3. 本期减少金额	9,944,543.97	9,944,543.97
(1) 处置或报废	9,944,543.97	9,944,543.97
4. 期末余额	7,376,157.92	7,376,157.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275,124.24	10,275,124.24
2. 本期增加金额	806,071.37	806,071.37
(1) 计提	790,714.82	790,714.82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5,356.55	15,356.55
3. 本期减少金额	8,266,235.71	8,266,235.71
(1) 处置	8,266,235.71	8,266,235.71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 期末余额	2,814,959.90	2,814,959.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61,198.02	4,561,198.02
2. 期初账面价值	6,592,364.52	6,592,364.5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8,776,544.00	46,315,420.07	32,065,583.94	357,157,548.01
2. 本期增加金额	6,633,200.00		699,153.66	7,332,353.66
(1) 购置	6,633,200.00		666,000.00	7,299,200.00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153.66	33,153.66
3. 本期减少金额			53,448.28	53,448.28
(1) 处置			53,448.28	53,448.28
4. 期末余额	285,409,744.00	46,315,420.07	32,711,289.32	364,436,453.3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3,308,415.64	16,967,394.59	18,799,141.86	79,074,952.09
2. 本期增加金额	2,820,931.41	4,364,684.40	2,864,557.03	10,050,172.84
(1) 计提	2,820,931.41	4,364,684.40	2,833,857.46	10,019,473.2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0,699.57	30,699.57
3. 本期减少金额			53,448.28	53,448.28
(1) 处置			53,448.28	53,448.28
4. 期末余额	46,129,347.05	21,332,078.99	21,610,250.61	89,071,676.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9,280,396.95	24,983,341.08	11,101,038.71	275,364,776.74
2. 期初账面价值	235,468,128.36	29,348,025.48	13,266,442.08	278,082,595.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9.07%。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糖尿病治疗配套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8,730,467.37		852,249.54		7,878,217.83
租入房屋装修费	137,587.33	769.71	31,861.34		106,495.70
合计	8,868,054.70	769.71	884,110.88		7,984,713.53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金额系汇率变动的影响金额。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7,844,401.84	22,154,620.23	114,833,532.99	23,293,179.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3,144,635.73	24,471,695.36	156,702,576.49	23,814,626.71
可抵扣亏损	319,777,636.97	80,301,490.39	390,561,463.97	85,720,195.13
预收特许经营权前期服务款	12,391,579.89	1,858,736.98	13,787,174.73	2,068,076.21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8,889,762.80	13,333,464.40	234,909,529.77	35,236,429.47
递延收益	159,357,437.30	37,187,956.97	161,525,319.22	37,603,263.23
租赁负债	3,782,154.30	95,455.78	7,229,310.91	1,593,985.71
股权激励	67,941,478.24	10,434,134.66	76,651,100.00	11,681,265.00
预提费用	29,242,785.37	5,566,719.43	29,242,785.36	5,566,719.43
公益性捐赠支出	20,000.00	5,000.00	20,000.00	5,000.00
合计	952,391,872.44	195,409,274.20	1,185,462,793.44	226,582,740.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383,945,892.80	57,591,883.92	374,619,854.52	56,192,978.18
使用权资产	4,561,198.02	100,366.70	6,592,364.52	1,436,741.22
合计	388,507,090.82	57,692,250.62	381,212,219.04	57,629,719.4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96,495.41	157,012,778.79	57,629,719.40	168,953,02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396,495.41	19,295,755.21	57,629,719.4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2,545,119.98	12,545,119.98
可抵扣亏损	558,791,410.78	554,713,465.80
合计	571,336,530.76	567,258,585.7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21,757,352.31	
2025年	35,394,733.85	35,394,733.85	
2026年	20,937,846.78	20,937,846.78	
2027年	7,337,729.28	7,337,729.28	
2028年	11,281,981.16	11,281,981.16	
2029年	4,662,337.08		
2035年-2044年	479,176,782.63	458,003,822.42	
合计	558,791,410.78	554,713,465.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41,880,576.60		41,880,576.60	28,871,228.38		28,871,228.38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793,596.03		10,793,596.03	19,940,774.35		19,940,774.35
预付工程款	174,802.55		174,802.55	548,384.83		548,384.83
预付软件采购款	1,354,221.00		1,354,221.00	624,800.00		624,800.00
合计	54,203,196.18		54,203,196.18	49,985,187.56		49,985,187.56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885,829,971.94	2,885,829,971.94	其他		2,156,269,622.61	2,156,269,622.61	其他	
合计	2,885,829,971.94	2,885,829,971.94	/	/	2,156,269,622.61	2,156,269,622.61	/	/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定期存款及应收利息、7 天通知存款及应收利息、存出投资款、信用证保证金、建筑劳务工资保证金。具体明细详见本章节/1、货币资金。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辅料	49,269,646.79	63,043,491.94

研发	10,205,432.96	10,719,958.09
耗材	21,970,356.67	22,199,182.75
其他	14,877,371.77	9,579,107.21
合计	96,322,808.19	105,541,739.9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8,478,364.74	39,204,677.66
预收特许经营权前期服务款	12,391,579.89	13,787,174.73
合计	30,869,944.63	52,991,852.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6,605,862.18	397,890,588.18	410,234,410.16	124,262,040.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55,352.71	26,074,387.39	25,986,388.30	3,243,351.80
三、辞退福利		3,258,550.50	3,258,550.50	
合计	139,761,214.89	427,223,526.07	439,479,348.96	127,505,392.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913,095.52	361,859,996.34	373,299,274.85	77,473,817.01
二、职工福利费		7,656,499.31	7,656,499.31	
三、社会保险费	1,972,142.17	14,484,742.19	14,438,838.92	2,018,045.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91,667.80	13,014,285.64	12,975,358.70	1,830,594.74
工伤保险费	170,289.81	1,246,471.41	1,239,170.61	177,590.61
生育保险费	10,184.56	223,985.14	224,309.61	9,860.09
四、住房公积金	1,395,977.32	11,796,536.26	12,745,923.00	446,590.5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324,647.17	2,092,814.08	2,093,874.08	44,323,587.17
合计	136,605,862.18	397,890,588.18	410,234,410.16	124,262,040.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52,164.24	25,304,088.75	25,218,521.79	3,137,731.20
2、失业保险费	103,188.47	770,298.64	767,866.51	105,620.60
合计	3,155,352.71	26,074,387.39	25,986,388.30	3,243,351.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268,275.07	8,153,138.59
企业所得税	1,631,012.85	1,420,511.29
个人所得税	3,575,672.66	4,714,218.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9,172.47	385,712.82
土地使用税	915,620.53	890,915.20
教育费附加	249,953.05	382,936.15
印花税	397,934.67	495,480.78
其他	1,373,288.41	467,864.25
合计	14,660,929.72	16,910,777.2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829,363.60	
其他应付款	472,784,686.62	454,009,437.80
合计	491,614,050.22	454,009,437.80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8,829,363.60	
合计	18,829,363.6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205,498,665.65	300,328,518.49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88,060,200.00	71,364,020.00
应付研发服务款	61,070,222.18	40,904,489.36
应付个人款项	5,162,320.43	2,879,022.22
应付保证金	2,842,500.00	3,382,500.00
应付员工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615,137.62	1,103,153.36
其他	9,535,640.74	34,047,734.37
合计	472,784,686.62	454,009,437.8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8,738,600.00	尚在等待期
合计	48,738,6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设备质保金	1,202,247.56	1,782,424.63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8,070.71	2,176,019.10
合计	2,370,318.27	3,958,443.7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68,708.01	275,580.81
合计	368,708.01	275,580.8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660,252.44	8,505,135.3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10,027.43	881,866.5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8,070.71	2,176,019.10
合计	3,782,154.30	5,447,249.65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654,272.82	13,995,107.23
合计	13,654,272.82	13,995,107.23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质保金	13,654,272.82	13,995,107.23
合计	13,654,272.82	13,995,107.23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78,025,640.40		4,601,817.44	173,423,822.96	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600,000.00			1,600,000.00	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合计	179,625,640.40		4,601,817.44	175,023,822.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94,161,750.00	7,040,000.00				7,040,000.00	601,201,75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3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2024年5月15日为授予日，向87名激励对象授予7,040,000股限制性股票，每股19.79元，确认股本7,040,000.00元，资本公积132,281,600.00元，2024年5月24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601,201,750.00元。本次增资业务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4]第410C000153号]审验。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41,551,480.05	132,281,600.00		3,373,833,080.05
其他资本公积	109,202,359.82	33,431,841.55		142,634,201.37
合计	3,350,753,839.87	165,713,441.55		3,516,467,281.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增加原因详见本章节/53、股本。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在报告期内摊销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所致，其中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确认费用8,611,562.26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费用25,935,127.47元，限制性股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其他资本公积1,114,848.18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1,364,020.00	139,321,600.00	22,598,128.00	188,087,492.00
合计	71,364,020.00	139,321,600.00	22,598,128.00	188,087,492.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库存股本期增加139,321,600.00元，原因如下：

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 87 名激励对象授予 7,04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9.79 元/股。公司共收到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资金 139,321,600.00 元，确认库存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回购义务）139,321,600.00 元。

(2) 库存股本期减少 22,598,128.00 元，原因如下：

①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期共 1,189,200 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回购义务库存股减少 20,632,620.00 元；

② 2024 年 6 月，公司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进行分红，激励对象的 9,827,540 股限制性股票获得可撤销现金股利 1,965,508.00 元，相应减少回购义务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17,428.85	-138,136.72	-138,136.72		3,679,292.1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17,428.85	-138,136.72	-138,136.72		3,679,292.1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817,428.85	-138,136.72	-138,136.72		3,679,292.1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7,080,875.00			297,080,875.00
合计	297,080,875.00			297,080,875.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68,056,149.20	6,233,536,610.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68,056,149.20	6,233,536,610.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8,904,095.07	340,068,569.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49,031.0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0,213,058.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46,747,186.27	6,568,056,149.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11,483,613.64	347,930,955.50	1,227,381,813.21	320,155,764.05
其他业务	3,409,231.61	1,167,815.50	2,383,300.44	2,500,222.15
合计	1,314,892,845.25	349,098,771.00	1,229,765,113.65	322,655,986.2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4年1-6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	1,223,532,404.36	294,534,129.15	1,223,532,404.36	294,534,129.15
医疗器械及其他	89,964,846.05	54,564,641.85	89,964,846.05	54,564,641.85
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	1,395,594.84		1,395,594.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收入	1,188,331,919.74	279,272,312.38	1,188,331,919.74	279,272,312.38
国际-销售收入	125,165,330.67	69,826,458.62	125,165,330.67	69,826,458.62

国际-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	1,395,594.84		1,395,594.84	
合计	1,314,892,845.25	349,098,771.00	1,314,892,845.25	349,098,771.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06,217.97	2,105,177.83
教育费附加	1,393,460.66	1,183,690.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928,973.78	789,126.98
房产税	6,961,673.15	5,571,525.61
土地使用税	1,981,814.16	1,957,108.83
印花税	584,587.08	597,547.26
其他	181,958.90	288,932.63
合计	14,438,685.70	12,493,109.5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及咨询费	217,159,091.53	224,585,398.96
职工薪酬	219,143,086.27	199,432,741.07
差旅费	39,238,002.23	29,292,590.52
其他	15,438,977.96	11,932,447.26
合计	490,979,157.99	465,243,177.81

其他说明：

本期销售费用-其他含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4,804,337.37 元。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533,037.22	35,990,988.14
咨询与服务费	5,635,341.35	7,405,627.58
折旧及摊销	31,165,399.68	28,021,477.93
办公及差旅费	4,946,662.99	5,436,393.57
其他	28,417,682.85	23,840,890.11
合计	102,698,124.09	100,695,377.33

其他说明：

本期管理费用-其他含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13,335,148.67 元。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实验研究费及材料费	114,197,985.64	108,973,591.01
职工薪酬	91,917,566.18	97,973,855.62
折旧及摊销费用	21,719,842.46	21,262,380.07
其他	38,641,555.32	33,753,158.69
合计	266,476,949.60	261,962,985.39

其他说明：

本期研发费用-其他含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11,828,078.31 元。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1,053.67	278,353.51
减：利息收入	40,631,685.83	44,998,543.11
汇兑（收益）/损失	-1,258,848.65	-9,740,332.86
金融机构手续费	101,568.17	317,140.42
合计	-41,637,912.64	-54,143,382.0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8,644,921.28	10,523,625.0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42,259.15	527,443.17
增值税减免		2,433.62
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税额	50,947.11	
合计	9,438,127.54	11,053,501.8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383,444.00	19,284,96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5,005,555.5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014,197.03	-691,819.14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441,369.87
合计	41,403,196.59	21,034,510.7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127,142.24	9,902,075.97
合计	154,127,142.24	9,902,075.9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61,325.19	5,476,246.03
合计	961,325.19	5,476,246.0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6,817.47	-4,326,667.96
合计	16,817.47	-4,326,667.9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或损失	563,341.74	45,822.47
合计	563,341.74	45,822.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794,212.53	2,185,720.84	1,794,212.53
合计	1,794,212.53	2,185,720.84	1,794,212.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9,115.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9,115.41	
对外捐赠		5,000,000.00	
其他	290,700.18	1,316,351.37	290,700.18
合计	290,700.18	6,535,466.78	290,700.1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27,334.65	1,481,060.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121,149.08	24,057,337.04
合计	41,948,483.73	25,538,397.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0,852,532.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127,879.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91,780.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6,771.7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6,964.2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7,962,905.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53,798.95
其他	851,684.17
所得税费用	41,948,483.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 (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资金	4,043,103.84	7,925,857.92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990,384.54	3,354,537.75
代扣代缴增值税及所得税手续费	742,259.15	529,876.79
其他	1,794,212.53	2,185,720.84
合计	8,569,960.06	13,995,993.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销售费用	287,068,519.68	261,391,365.24
管理费用	9,648,824.78	11,446,441.69
研发费用	81,845,516.38	104,709,903.58
诉前财产保全资金		94,090,587.54
银行手续费	101,568.17	317,140.42
罚款及税收滞纳金	280,042.83	1,258,532.49
其他	3,369,908.46	7,860,680.93
合计	382,314,380.30	481,074,651.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进口设备信用证保证金	2,022,051.75	13,846,993.67
合计	2,022,051.75	13,846,993.6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进口设备信用证保证金		41,243,532.84
合计		41,243,532.8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1,349,868.36	2,202,856.29
合计	1,349,868.36	2,202,856.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8,904,048.90	134,155,204.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817.47	4,326,667.96
信用减值损失	-961,325.19	-5,476,246.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3,430,889.15	98,713,544.54
使用权资产摊销	790,714.82	2,127,038.84
无形资产摊销	10,019,473.27	10,474,336.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4,110.88	883,491.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3,341.74	-45,822.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9,115.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127,142.24	-9,902,075.9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749,096.27	-51,105,984.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403,196.59	-21,034,510.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25,393.87	24,057,337.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95,755.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194,089.89	-122,166,125.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162,801.19	-222,610,573.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716,339.30	170,194,000.26
其他	34,546,689.73	-70,975,11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35,604.55	-58,165,721.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12,608,625.91	12,887,55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0,789,000.05	353,507,161.9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86,438,980.59	397,328,882.9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649,980.54	-43,821,721.0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0,789,000.05	286,438,980.59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0,789,000.05	286,438,980.59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789,000.05	286,438,980.59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定期存款及应收利息	2,714,620,315.31	2,346,839,157.18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7天通知存款及应收利息	160,504,410.96	242,284,304.10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诉前财产保全		94,090,587.54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信用证保证金	0.10	19,659,205.75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建筑劳务工资保证金	4,408,220.84	4,380,409.06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存出投资款	6,297,024.73	1,930,470.49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合计	2,885,829,971.94	2,709,184,134.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63,193,244.37
其中：美元	64,753,884.59	7.1268	461,487,984.70
欧元	222,569.36	7.6617	1,705,259.67
应收账款			29,628,379.06
其中：美元	1,211,683.83	7.1268	8,635,428.32
欧元	2,739,986.00	7.6617	20,992,950.74
其他应收款			159,392.16
其中：美元	22,365.18	7.1268	159,392.16
应付账款			1,395,477.14
其中：欧元	182,136.75	7.6617	1,395,477.14
其他应付款			1,915,520.51
其中：美元	254,329.15	7.1268	1,812,553.00
欧元	13,439.25	7.6617	102,967.5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4,313,853.11
其中：美元	605,300.15	7.1268	4,313,853.11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Gan&Lee Pharmaceuticals USA Corporation	美国新泽西州	美元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美国新泽西州	美元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G&L MANUFACTURING NEW JERSEY INC	美国新泽西州	美元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甘李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美元	主要经济活动的货币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德国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	欧元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2,041,036.98	292,667.19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42,968.50	1,320,804.70
合计	2,084,005.48	1,613,471.89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433,873.8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厂房及设备租赁收入	2,059,749.26	
合计	2,059,749.2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实验研究费及材料费	122,091,461.50	134,735,110.29
职工薪酬	91,917,566.18	97,973,855.62
折旧及摊销费用	21,719,842.46	21,262,380.07
其他	41,026,326.32	64,208,727.09
合计	276,755,196.46	318,180,073.0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66,476,949.60	261,962,985.39
资本化研发支出	10,278,246.86	56,217,087.68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重大生物药品甘精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583,185,965.51	3,805,290.50		586,991,256.01
重大生物药品赖脯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144,136,134.69	2,068,772.89		146,204,907.58
重大生物药品门冬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83,660,551.32	2,341,919.32		86,002,470.64
内分泌化药项目	2,122,641.47	2,062,264.15		4,184,905.62
合计	813,105,292.99	10,278,246.86		823,383,539.85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重大生物药品甘精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申报上市阶段	/	药品销售	2017年7月	临床试验批件及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重大生物药品门冬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申报上市阶段	/	药品销售	2019年4月	临床试验批件及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重大生物药品赖脯胰岛素	申报上市阶段	/	药品销售	2020年1月	临床试验批件及法规市

素欧美注册 临床研究					场国际药品 管理机构的 批准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Gan&Lee Pharmaceuticals USA Corporation	美国	11,200 万美元	新泽西州	药品进出口		100	设立
甘李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6,000 万人民币	江苏泰州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3,000 万人民币	江苏泰州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5,000 万人民币	山东临沂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G&L MANUFACTURING NEW JERSEY INC	美国	6,287 万美元	新泽西州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美国	20 万美元	新泽西州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甘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10 万人民币	上海	服务业	100		设立
甘李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 万港币	香港	国际贸易	100		设立
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1,500 万人民币	北京	工业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鼎业浩达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10 万人民币	北京	服务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源荷根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10 万人民币	北京	服务业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德国	550 万欧元	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		设立

说明：2024 年 7 月 22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源荷根泽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78,025,640.40			4,601,817.44		173,423,822.9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	1,600,000.00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79,625,640.40			4,601,817.44		175,023,822.9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601,817.44	4,997,767.11
与收益相关	4,043,103.84	5,525,857.92
合计	8,644,921.28	10,523,625.0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历史回款情况、信用记录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GDP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至2024年6月30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6,312,425.46	
应收账款	414,542,191.56	43,536,669.38
其他应收款	4,474,737.49	
合计	425,329,354.51	43,536,669.38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大型医药集团的下属子公司，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15.63%（2023年12月31日：16.50%）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资金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96,322,808.19			96,322,808.19
其他应付款	472,784,686.62			472,784,686.62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70,318.27			2,370,318.27
租赁负债		2,150,291.79	2,091,435.67	4,241,727.46
长期应付款		13,654,272.82		13,654,272.82
合计	571,477,813.08	15,804,564.61	2,091,435.67	589,373,813.36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资金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	------	----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61,487,984.70	1,705,259.67		463,193,244.37
应收账款	8,635,428.32	20,992,950.74		29,628,379.06
其他应收款	159,392.16			159,392.16
小计	470,282,805.18	22,698,210.41		492,981,015.59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395,477.14		1,395,477.14
其他应付款	1,812,553.00	102,967.51		1,915,520.5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4,313,853.11			4,313,853.11
小计	6,126,406.11	1,498,444.65		7,624,850.76

（3）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欧元、瑞士法郎及新加坡元金融资产和美元、欧元、港币、瑞士法郎及新加坡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瑞士法郎及新加坡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41,255,274.01 元（2023 年度约 36,389,852.82 元）。

2. 利率风险

因本公司 2024 年 1-6 月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故无重大的利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因归类为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本公司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每 5% 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就本敏感性分析而言，对于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该影响被视为对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而不考虑可能影响利润表的减值等因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度	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	净损益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2024 年 1-6 月	291,013,394.84	12,368,069.28		12,368,069.28
2023 年 1-6 月	832,799,942.52	35,393,997.56		35,393,997.56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适用 不适用**(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1,013,394.84	1,531,525,487.68		1,792,538,882.5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1,013,394.84	1,531,525,487.68		1,792,538,882.52
(1) 权益工具投资	261,013,394.84			261,013,394.84
(2) 其他		1,531,525,487.68		1,531,525,487.68
(二) 应收款项融资		6,312,425.46		6,312,425.46
(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1,013,394.84	1,537,837,913.14	30,000,000.00	1,828,851,307.98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租赁负债。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胡杰	其他
都凯	其他
宋维强	其他
焦娇	其他
尹磊	其他
陈伟	其他
何艳青	其他
郑国钧	其他
昌增益	其他
王毅	其他
张涛	其他
王嘉鑫	其他
孙程	其他
苑宇飞	其他
邢程	其他
邹蓉	其他
李智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9.86	401.5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79.59 元/股	29 个月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7.35 元/股	17 个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9.79 元/股	34 个月		

其他说明

2021 年 12 月 2 日,甘李药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首次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48 个月、60 个月。授权日与首次可行权之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36 个月。

2022 年 12 月 20 日,甘李药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2024 年 5 月 24 日,甘李药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票授予日市价、期权行权价格、有效期、无风险利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激励对象离职率及业绩考核完成情况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6,326,429.61
-----------------------	---------------

(2)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市价减授予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不适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激励对象离职率及业绩考核完成情况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7,547,745.90

(3)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市价减授予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不适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激励对象离职率及业绩考核完成情况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217,848.41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34,546,689.73	
合计	34,546,689.73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	265,998,184.72	308,800,600.52
合计	265,998,184.72	308,800,600.52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62,655,183.42	375,940,157.60
7—12 个月	1,237,077.79	1,818,181.82
1 年以内小计	363,892,261.21	377,758,339.42
1 至 2 年	20,992,950.74	21,937,335.48
合计	384,885,211.95	399,695,674.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4,885,211.95	100.00	21,046,672.07	5.47	363,838,539.88	399,695,674.90	100.00	22,007,997.26	5.51	377,687,677.64
其中：										
关联方应收账款	2,926,948.36	0.76			2,926,948.36	720,124.65	0.18			720,124.65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381,958,263.59	99.24	21,046,672.07	5.51	360,911,591.52	398,975,550.25	99.82	22,007,997.26	5.52	376,967,552.99
合计	384,885,211.95	/	21,046,672.07	/	363,838,539.88	399,695,674.90	/	22,007,997.26	/	377,687,677.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关联方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2,926,948.36		
合计	2,926,948.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359,728,235.06		
7-12个月	1,237,077.79	53,721.33	4.34
1至2年	20,992,950.74	20,992,950.74	100.00
合计	381,958,263.59	21,046,672.07	5.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22,007,997.26		961,325.19			21,046,672.07
合计	22,007,997.26		961,325.19			21,046,672.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0,992,950.74		20,992,950.74	5.45	20,992,950.74
客户 2	10,635,471.31		10,635,471.31	2.76	
客户 3	8,154,779.17		8,154,779.17	2.12	
客户 4	7,592,297.23		7,592,297.23	1.97	
客户 5	7,550,690.40		7,550,690.40	1.96	
合计	54,926,188.85		54,926,188.85	14.27	20,992,950.7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383,444.00	
其他应收款	3,029,266,337.55	2,723,074,560.84
合计	3,039,649,781.55	2,723,074,560.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 1	10,383,444.00	
合计	10,383,444.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06,345,295.17	1,075,477,605.19
1 年以内小计	1,406,345,295.17	1,075,477,605.19

1至2年	1,004,206,526.33	982,047,076.17
2至3年	530,995,407.02	552,221,042.43
3至4年	53,741,672.80	79,695,852.42
4至5年	33,977,436.23	33,632,984.63
合计	3,029,266,337.55	2,723,074,560.8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集团内部关联方	3,028,027,435.41	2,722,735,093.86
押金保证金	177,967.80	248,888.00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851,418.25	90,578.98
备用金	209,516.09	
合计	3,029,266,337.55	2,723,074,560.8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673,979,694.20	88.27	集团内部关联方	1年以内 1,130,246,033.70元； 1-2年 987,583,061.18元； 2-3年 518,068,926.52元； 3-4年 38,081,672.80元	

第二名	238,879,903.13	7.89	集团内部关联方	1年以内 223,896,437.98元; 1-2年 14,983,465.15元	
第三名	68,490,731.39	2.26	集团内部关联方	1年以内 4,286,814.66元; 1-2年 1,640,000.00元; 2-3年 12,926,480.50元; 3-4年 15,660,000.00元; 4-5年 33,977,436.23元	
第四名	46,677,106.69	1.54	集团内部关联方	1年以内	
第五名	117,930.00	0.00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合计	3,028,145,365.41	99.96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89,723,991.67		689,723,991.67	662,851,363.04		662,851,363.0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89,723,991.67		689,723,991.67	662,851,363.04		662,851,363.0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	19,166,413.22	745,908.47		19,912,321.69		
北京鼎业浩达科技有限公司	99,239.83			99,239.83		
甘李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50,024,171.98	163,813.40		50,187,985.38		
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554,622,273.35	25,778,365.42		580,400,638.77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8,908,708.54			8,908,708.54		
甘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甘李控股有限公司	83.38			83.38		
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30,472.74	84,541.34		115,014.08		
合计	662,851,363.04	26,872,628.63		689,723,991.67		

说明：根据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于2021年11月向子公司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孙公司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部分员工授予了股票期权，2022年11月向子公司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员工授予了限制性股票，2024年5月向子公司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孙公司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部分员工授予了限制性股票。对上述公司投资的本期增加及减少分别系子公司、孙公司本期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所确认的费用和资本公积金额。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3,528,654.50	294,534,128.40	1,126,318,798.00	311,765,548.60
其他业务	18,262,811.23	12,046,751.75	70,555,852.97	16,642.02
合计	1,241,791,465.73	306,580,880.15	1,196,874,650.97	311,782,190.6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4年1-6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	1,223,528,654.50	294,534,128.40	1,223,528,654.50	294,534,128.40
医疗器械及其他	16,867,216.39	12,046,751.75	16,867,216.39	12,046,751.75
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	1,395,594.84		1,395,594.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收入	1,161,948,250.52	268,389,392.94	1,161,948,250.52	268,389,392.94
国际-销售收入	78,447,620.37	38,191,487.21	78,447,620.37	38,191,487.21
国际-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	1,395,594.84		1,395,594.84	
合计	1,241,791,465.73	306,580,880.15	1,241,791,465.73	306,580,880.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383,444.00	19,284,96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5,005,555.5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014,197.03	-691,819.14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441,369.87
合计	41,403,196.59	21,034,510.7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3,341.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43,103.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5,530,338.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3,512.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93,206.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436,182.19	
合计	171,997,320.8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递延收益的摊销	4,601,817.44	本公司将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的摊销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合计	4,601,817.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	0.21	0.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甘忠如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